

# 安徽中山画院

皖中画字（2019）001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1340000MJA500758G

## 关于第五次换届大会情况的报告

全体会员：

本社团于2018年11月9日至11日在合肥庐江召开第五届会员代表大会。

本次大会应到代表79名，实到代表56名，超过2/3以上代表人数，符合章程和文件规定。

大会议项：1、审议通过第五届换届大会筹备情况报告和第四届理事会工作报告及财务情况报告，2、无记名投票选举产生第五届理事会，3、无记名投票选举理事常务理事和理事长，4、无记名投票任命安徽中山画院第五届院长副院长秘书长，5、选举确认新修改《章程》和《会费标准》。

由于余进已连续担任两届理事长，杨阳、饶永两位副理事长年龄已晋七十，按本院《章程》规定，第五届理事会不再提名继任理事长和副理事长。

现向全体会员公布理事大会表决通过的第四届理事会审计报

告、新修改的《安徽中山画院章程》和选举产生的《第五届理事会理事、常务理事、理事长名单》、《安徽中山画院第五届名誉院长、名誉副院长、院长、副院长和秘书长名单》。

上述材料，已经委托杨振同志采取电子档方式上报民政厅。

安徽中山画院

2019年1月1日

- 附件：
- 1、安徽中山画院第五届理事会理事名单；
  - 2、安徽中山画院第五届理事会常务理事名单；
  - 3、安徽中山画院第五届理事会理事长副理事长名单；
  - 4、安徽中山画院第五届名誉院长名誉副院长名单；
  - 5、安徽中山画院第五届院长副院长秘书长名单；
  - 6、安徽中山画院第五届监事会名单。

# 安徽中山画院

皖中画字（2019）002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1340000MJA500758G

## 关于第四届理事会财务审计报告

第五届理事会已于2018年11月10日选举成立，按照本社团《章程》规定，现公布由安徽安建会计事务所对第四届理事会法人的财务审计报告（见附件），并作以下几点说明：

1、本社团自成立以来，因无稳定经费来源原故，没有聘任会计岗位和财务报表制度，财务采取记流水账形式，先后由王俊松、王成功、王晓晖、陈杰等4人代理（注：4人均不拿任何报酬）。银行账户基本空设，很少使用。活动经费主要靠书画作品酬谢赞助商的方式，原则上不经手现金不做账。

2、本社团注册资金为3万元，是合肥民营企业家王绍华1999年12月赞助。2004年3月，王俊松在移交财务手续时，3万元已还给王绍华。2009年1月，王成功离职时没有交结账。2010年实行年审制度，2012年5月，三届五次理事会议（西递）通过了收取会费决定。截止2013年9月，王晓晖共收取会费87527元，支出85693.75元，结余现金1833.25元。2013年10月至2018年10月财务由陈杰经手，收取会费35650元，支出33316.20元，结余现金2333.80元。

3、本社团办公地址2004年前设在合肥淝河路凤巢园，2007年

前设在省民革宣传部，2009年前设在长江路供电局六楼，2011年前设在省委边小花园二楼，2011年3月后设在包河大道1192号4楼。从画院成立至今，在办公用房费上主要依靠企业家赞助。

4、固定资产折算方面，本社团先后两次置办过办公用具，2006年秋，经王成功手购买过沙发桌椅等，几次搬家后基本破损报废。2011年初，王贵平赞助购置办公桌椅，2016年春节前将其搬至合肥北郊半岛一号地下室，现历经近三年已没有价值，会计事务所审计同意报废。书画作品原本不多，原则上全部交赞助商，没有存留。

5、无形资产方面，2015年本社团年审注册资金一项为无，年审过不去，特将“安徽中山画院”作为品牌，价值50万无形资产申报。安建会计师事务所2018年11月审计报告中特别指出，须经国家承认的权威机构评估的品牌，方能列为无形资产。

以上说明于2018年11月10日前后，分别向院长联席会议和换届大会书面报告过。现已备档封存。

安徽中山画院

2019年1月5日

报：安徽中山画院四届理事会理事和全体会员

送：安徽省民政厅社管局、安徽省文联组联处

附：会计事务所审计报告原件

# 安徽中山画院

皖中画字（2019）003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1340000MJA500758G

## 公布第五届理事会理事、理事长名单

（2018年11月10日第五届换届大会选举通过）

理事长（法人）：陈杰

理事名单（71名，以地区排名不分先后）

凌卓平、李斌、张校中、钱龙、王文洁（女）、李姝（女）、刘燕（女）、徐东云（女）、陈桂英（女）、李雪晴（女）、陈尚勇、钱美玲（女）、吴键、胡罡、戴亦非、朱雅（女）、张庆丰、张晓强、李新梅（女）、王顺如、马常地、吴仁德、姚卫东、邹文定（女）、操升耀、吴劲松、沙际成、朱南方、冯洪伟、王金轩、武言申、王建民、梁兴堂、李修海、王兆普、田传营、王振芹（女）、沙舸、魏能阳、许继高、张雷、饶颐、章大方、张新云（女）、胡志学、潘锡林、颜玉祥、许金辉、牧勇、谢克谦、王贵平、丁南洋、宫大白、郭胜利、赵志锡、叶晓云、余进、陈杰、宦栋槐、周先稠、王晓晖、焦亚新、郭红专、杨慧生、刘国宏、杨天放、孙永杰、朱信龙、陆文、臧正文、朱功锋、王先锋、崔明、汪荣林、张永生、杨振、陶六一、程曙东、陈自标、陈建华、扬逸夫、杨敏、潘孝超。

安徽中山画院

2019年1月5日

报：安徽省文联

安徽省社会组织管理局

发：安徽中山画院全体会员

# 安徽中山画院

皖中画字（2019）004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1340000MJA500758G

公布第五届名誉院长、名誉副院长、

院长、副院长、秘书长名单

（2018年11月10日第五届换届大会选举确认）

名誉院长：沈鹏、鲍加

名誉副院长：杨阳、饶永、孙浩群、胡章佩

院长：余进

副院长：（20名以姓氏笔划为序）

丁南洋、王晓晖、王琰、朱敏夫、刘艺、李雪晴、陈桂英、陈尚勇、杨慧生、周先稠、张永生，张国琳，凌卓平、宦栋槐、郭红专、程曙东、焦亚新、潘锡林、陶六一、颜玉祥

秘书长：陈杰

安徽中山画院

2019年1月5日

# 安徽中山画院

皖中画字（2019）005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1340000MJA500758G

## 关于召开 2019 年年会的通知

定于 2019 年 1 月 13 日在合肥召开“安徽中山画院 2019 年年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参会人员：本画院理事会领导班子成员、在肥理事和会员代表；

二、会议内容：1, 通报 2018 年工作情况，2, 研究 2019 年活动计划，3, 投票表决换届未竟事宜；

三、时间地点：2019 年 1 月 13 日（星期天）下午 1 点至 5 点在合肥市滨湖区中山路 1399 号省委老干部活动中心 3 楼会议大厅（附位置图）。

安徽中山画院

2019 年 1 月 8 日

报：安徽省民政厅社管处（专人面送）

发：会议代表（以微信方式送达到个人）

# 安徽中山画院

皖中画字（2019）006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1340000MJA500758G

## 关于召开 2019 年年会的情况通报

为提高本院学术交流和创作水平，1月13日，安徽中山画院在合肥滨湖省委老干部活动中心召开了2019年年会。

安徽中山画院秘书长、法人陈杰主持年会，名誉副院长饶永、胡章佩、副院长张国琳、周先稠、陈尚勇、郭红专、王晓晖等41位理事出席年会。

刘国宏、张校中、何朝坤、朱信龙等11位副院长和知名书画家先后发言，大家就重视学术交流、加强群众团体意识、加大展览和培训活动力度等，对新的一年工作提出了意见。

孙永杰、钱龙、杨天放、杨黎明、崔明、朱功锋、任少华、刘春华、汪荣林、吴谦等16位理事以“新的一年能做些什么”为主题，对画院规章制度的执行和理事之间的团结合作提交了书面发言。

对上述发言，会议作了认真记录，整理好后，提交中山画院常务理事会。

与会全体代表以无记名投票表决形式，一致通过了《安徽中山画院会费标准》。

秘书长陈杰代表画院作了总结发言。

卓克艺术网和本院网页进行了报道。

安徽中山画院

2019年1月20日

报：省文联组联处 省民政厅社管处

发：中山画院理事（以微信方式送达到个人）

# 安徽中山画院

皖中画（函）字（2019）007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1340000MJA500758G

## 关于回复监管部门约谈事项的报告

安徽省社会组织管理局：

6月11日上午，贵局领导约见本社团秘书长陈杰，就群众反映本院存在不团结、不民主、违章设立分院机构、财务不清等问题提出意见，要求本社团要尽快召开领导班子会议，通报此次约谈内容。

本着实事求是态度，现对政府监管部门根据群众举报指出存在的问题和解决方案，报告如后。

1、近年来，本院成员中，特别是领导班子内确

实存在着不团结、意见不统一状态，主要原因是民间艺术团体的属性和经费匮乏，致使有章不循，管理不到位。院长联席会议表示，接受监管部门的意见，近期召开本社团常务理事会议，以《章程》为依据，充分发扬民主，剖析矛盾症结，研究解决方案，不允许搞宗派、闹矛盾，不适合担任领导班子成员成员的劝其退出，管理方面要下功夫，搞好人员配备；

2. 本社团2007年6月根据需要，在皖南设立了黄山分院，在沿江设立了马鞍山、芜湖、池州分院，在皖中设立了六安分院，在沿淮设立了淮南分院，在皖北设立了宿州分院。2018年9月根

据书画之乡太和基层书画爱好者要求，未经省社管局批准，设立了皖北太和分院。以上分院不具备法人资格，不从事经营。

以上分院机构的设立，违反了有关规定。2016年5月，本社团根据安徽省社会组织管理领导小组（2015）4号文件规定，撤销了芜湖、池州、淮南分院，2017年，宿州分院撤销经宿州市民政局批准更名为宿州中山书画院。2018年11月13日，本社团在庐江召开理事会，一致决定，所有未撤销的分院一律撤销，不得再以安徽中山画院分院名称开展活动，更不允许从事经营。

3、经自查，本社团财务管理是严格按照章程规定办的，不存在财务混乱，在钱的方面没有发现问题。欢迎监管部门检查。（附2018年12月安徽安建会计事务所的财务专项审计报告）。

专此报告

安徽中山画院

秘书长签名

2019年6月13日

# 安徽中山画院

皖中画字（2019）008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1340000MJA500758G

## 关于召开第五届院长扩大联席会议通知

根据《安徽中山画院章程》规定，订于6月22日至23日在合肥召开第五届院长联席会议（扩大）。现将会议内容和要求通知如下：

1. 本次会议重点传达省社会组织管理局对本画院的要求和意见，研究并表决本画院的发展事宜；
2. 出席会议人员为院长联席会议成员和部分在合肥的常务理事；
3. 会期两天，经费由安徽鑫融投资集团赞助支持，日程安排见附件；
4. 为答谢赞助商，务请每位参会者自带1幅本人作品，报到时面交画院办公室崔明老师；
5. 会议期间举办2019'仲秋笔会，请到会者自带笔和印章，卓克艺术网和合肥广播电视台线上报道笔会；
6. 会议邀请企业家到会交流；
7. 会议本月22日上午报到，地点为合肥市凤巢路安徽林香阁国

际大酒店，

联系人陶月女士 189 5609 8109，

崔明老师 180 5587 0808；

8. 附报到宾馆林香阁位置图和会议日程安排表；

9. 此次会议重要，谢绝无故请假。

特此通知

安徽中山画院

2019年6月13日

报：安徽省社会组织管理局 安徽省文联

发：安徽中山画院院长联席会议成员，常务理事（以微信方式  
送达到个人）

# 安徽中山画院

皖中画字（2019）009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1340000MJA500758G

## 关于召开第五届扩大院长联席会议情况报告

依据《安徽中山画院章程》第四章第21条规定，6月22日至23日，安徽中山画院在合肥召开了第五届院长联席会议（扩大）。

院长余进到会讲话。秘书长陈杰主持会议。

28位常务理事（包括13位院长联席会议成员，名单附后）出席会议。

会议邀请具有社团管理经验的席文民先生到会指导。

会议传达了省社会组织管理局近期对本社团提出的意见和建议，11位副院长和15位常务理事围绕中山画院发展事宜先后发言，提出建议。

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一致通过设立“安徽中山画院执行院长”职位的决定，一致通过任命郭红专教授为安徽中山画院执行院长，一致通过任命尤军先生为执行院长助理。一致通过了第五届院长联席会议决议（全文另发）。

会议期间，参观了安徽鑫融投资集团和麾下的圣水湖畔生态农庄，与长丰县农村农业委员会主任交流送文化下乡活动计划，草拟了中山画院与圣水湖畔生态农庄合作意向。

与会全体书画家还联合举办了 2019 “仲夏笔会，进行了书画学术交流。特此报告

安徽中山画院

2019 年 6 月 23 日

报;安徽省文联、安徽省社管局

发;安徽中山画院全体成员（以微信方式送达到个人）

附：出席安徽中山画院院长联席会议人员名单

余进：男，院长，中国美协会员，教授，画家；

陈杰：男，秘书长，中国新协会员，主任编辑；

饶永：男，名誉副院长，中国美协会员，画家；

胡章佩：男，名誉副院长，中国书协会员，书法家；

凌卓平：男，副院长，中国书协会员，书法家；

郭红专：男，副院长，教授，画家；

周先稠：男，副院长，教授，书法家；

王晓晖：男，副院长，画家；

陈桂英：女，副院长，中国美协会员，画家；

颜玉祥：男，副院长，中国美协会员，画家；

程曙东：男，副院长，中国美协会员，画家；

刘艺，副院长，中国美协会员；

朱敏夫：男，副院长，画家；

孙永杰：男，副秘书长，中国摄协会员，画家摄影家；

张校中：男，常务理事，教授，画家；

刘国宏：男，常务理事，教授，画家；

陈自标：男，常务理事，职业书法家；

钱龙：男，常务理事，书法家；

杨天放：男，常务理事，职业画家；

朱信龙：男，副秘书长，画家；

张庆丰：男，常务理事，画家；

王顺如：男，常务理事，职业画家；

冯洪伟：男，常务理事，书家；

汪荣林：男，理事，收藏家；

崔明：男 理事 画家 画院专职人员

任少华：男，特邀，中国美协会员；

席文民：男，特邀，中国书协会员；

尤军：男，特邀 职业经理人，画家。计到会共 28 人，其中女 1 人。

# 安徽中山画院

皖中画字（2019）010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1340000MJA500758G

## 第五届扩大院长联席会议决议

（2019年6月23日通过）

依据《安徽中山画院章程》规定，6月23日，安徽中山画院在合肥召开了五届院长联席会议（扩大）。13位院长联席会议成员和15位常务理事参加了会议。会议表决通过以下决议：

一、要坚定不移地以《章程》为本，按照规章制度办事，继续发扬中山先生不断进步精神，进一步办好中山画院。

今后，每一位理事都要在自己的手机或电脑里，保存《安徽中山画院章程》全文。对画院任何人违反章程规定的行为，都可以公开公正公平指出，责令其改正。

即日起，按照民政厅要求，强化法人管理制度，严肃章程，明确分工，引进新人，撤销一切所属分院机构。

分支机构一律按照民政厅规定，根据需要，重新申报设置。

二、要在管理方面狠下功夫，搞好班子建设和人员配备，真正做到要团结不要分裂，要进步不要倒退，要实干不要散漫，提倡学术交流，杜绝庸俗作风。

为加强管理，设立“安徽中山画院执行院长”职位，全权负责画院业

务和管理工作。

为体现在实践中发现培养新人，在本社团第六届换届大会以前，执行院长一职实行半年一轮流制度，半年后根据考核决定去留。

三、执行院长到任后，要尽快完成内部机构设置，配备专职助手，健全按章办事制度；要完善线上线下宣传平台，恢复新建《安徽中山画院网站》，恢复印发《安徽中山画院院刊》；筹备成立《安徽中山画院学术委员会》、《安徽中山画院监事委员会》、《安徽中山画院院务委员会》等三个委员会和《安徽中山画院展览中心》、《安徽中山画院培训中心》等二个中心；三个委员会主任在本画院领导班子成员中题名选任，二个中心主任面向社会招聘。

四、要积极设法寻找一条解决活动资金匮乏的新路；下半年，要积极策划举办安徽中山画院成立 20 周年回顾展和学术交流研讨会，筹备举办辞旧迎新联欢会；采取招标方式，举办多种内容和形式的书画摄影培训工作，扶贫济困艺术活动和省外境外学术交流等；发起全体理事在企业家中推荐人才活动，对推荐的人才委以重任，有作为的可以直接培养为本画院核心人物；要积极引进省内外知名度高的老艺术家参加本画院活动，担纲艺术顾问。

2019 年 6 月 23 日

报;安徽省文联、安徽省社管局

发;安徽中山画院全体成员（以微信方式送达到个人）

# 安徽中山画院

皖中画字（2019）011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1340000MJA500758G

## 关于公布第五届扩大院长联席会议材料的通知

根据《安徽中山画院》章程规定，现向全体成员公布第五届扩大院长联席会议材料。

### 会议材料一：【会议议程和参会人员名单】

（2019年6月23日）

上午8点开会（地点鑫融投资集团12楼会议室）

- 一、传达省民政厅社会组织管理局对本画院的要求和意见；
- 二、出席联席会议成员围绕“中山画院发展问题”发言；
- 三、邀请中书协会员、北京国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安徽企业商会副会长席文民先生就民间艺术社团发展发言；
- 四、通过本次会议决议和人事事项。

下午2点开会（地点圣水湖畔生态农庄活动室）

- 一、安徽优秀民营企业家，安徽鑫融投资集团董事长陶圣全先生到会介绍圣水湖畔生态农庄；
- 二、商拟中山画院与鑫融集团双方合作意向。

参会人员签名：余进：陈杰：饶永：胡章佩，凌卓平：郭红专：周先

稠：王晓晖：陈桂英：颜玉祥：程曙东：刘艺，孙永杰：张校中：刘国宏：陈自标：杨天放：朱信龙：张庆丰：王顺如：冯洪伟：陈建华，任少华，崔明，汪荣林，尤军。

特邀：陶圣全，男，安徽鑫融投资集团董事长（法人），收藏家；

席文民：男，北京安徽企业商会副会长，北京国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董事长（法人）书法家；陶月：女，安徽圣水湖畔生态农庄总经理。

会务组 2019/6/23

## 会议材料二：【省社管局对本画院工作意见】

6月11日上午，省社会组织管理局4位领导在省民政厅11楼会议室，集体约见中山画院秘书长谈话。约谈主要内容：

去年以来，该局收到多人多次实名书面举报和口头反映：中山画院内部不团结、不民主、内斗严重；违规乱设立分院机构，分院机构存在经营状况；画院财务管理混乱，存在大额资金转入个人账号等违规现象。

对以上举报的问题，省社管局认为，需要以约谈的方式，要求中山画院尽快整改。同时提出初步意见，一.若举报属实，决定对安徽中山画院予以警告处罚，二.把中山画院作为今年省级社团审计和整改重点，三.对中山画院提出以下整改要求：

- 1.要尽快召开常务理事会议，通报此次约谈内容，本着对存在的矛盾，剖析研究，提出彻底解决方案，不允许搞宗派、闹矛盾，不适宜担任领导班子成员特别是主要负责人的，要坚决劝其退出，管理方面要下功夫，要坚定不移地按照章程规定办事，制定切实可行的工作制度，抓紧做好工作班子的人员配备；

- 2.不经省社管局批准设立分院机构属违规违法，中山画院必须向社会

组织管理局书面报告已设立的分院情况和整改措施，如实汇报，盖印章，签上字，及时送交业务主管单位和监管部门；

3. 财务管理一定要按照规定办，不能在钱的方面出现问题。

约谈中，本院秘书长表示，及时将监管部门的意见和要求传达到院领导班子成员。并对群众举报的问题谈了看法，对监管部门省社管局指出的问题交换了意见，同时也汇报了今年年会后，画院针对部分常务理事提出意见作的整改计划。

省社管局局长表示，今天约谈后还可能需要再约，也会找举报的同志约谈，社管局本着实事求是的态度，有问题解决处理好问题，没有也不会强加，还是希望经过沟通整顿，作为老社团，安徽中山画院继续健康发展。

本月 14 日，院长余进和秘书长陈杰共同面交了“安徽中山画院回复监管部门约谈事项的报告”，与省社管局领导面对面进行了交流。省社管局在指出本画院存在问题后，也肯定本画院取得的社会效益，省社管局真诚希望我们正确对待举报和监管部门的批评，进一步办好中山画院。

### 会议材料三：【回复监管部门报告】

6 月 11 日上午，贵局领导约见本社团秘书长陈杰，就群众反映本院存在不团结、不民主、违章设立分院机构、财务不清等问题提出意见，要求本社团要尽快召开领导班子会议，通报此次约谈内容。

本着实事求是态度，现对政府监管部门根据群众举报指出存在的问题和解决方案，报告如后。

1、近年来，本院成员中，特别是领导班子内确实存在着不团结、意见不统一状态，主要原因是民间艺术团体的属性和经费匮乏，致使有

章不循，管理不到位。

经与本社团院长商议，表示接受监管部门的意见，近期召开本社团常务理事会议，以《章程》为依据，充分发扬民主，剖析矛盾症结，研究解决方案，不搞宗派、闹矛盾，不适合担任领导班子成员成员的劝其退出，管理方面要下功夫，搞好人员配备；

2. 本社团 2007 年 6 月根据需要，在皖南设立了黄山分院，在沿江设立了马鞍山、芜湖、池州分院，在皖中设立了六安分院，在沿淮设立了淮南分院，在皖北设立了宿州分院。2018 年 9 月根据书画之乡太和基层书画爱好者要求，设立了皖北太和分院。分院不具备法人资格，不从事经营。以上分院机构的设立，违反了安徽省社会组织管理领导小组（2015）4 号文件规定，2018 年 11 月 12 日，本社团在庐江召开理事会，一致决定，所有未撤销的分院一律撤销，今后不再以安徽中山画院分院名称开展活动，更不允许从事经营。

3、经自查，本社团财务管理是严格按照章程规定办的，不存在财务混乱，在钱的方面没有发现问题。欢迎监管部门检查。（附 2018 年 12 月安徽安建会计事务所的财务专项审计报告）。

专此报告 安徽中山画院 秘书长签名 2019 年 6 月 14 日

#### 会议材料四：【2019 年会情况报告】

今年 1 月 13 日，本画院在合肥滨湖省委老干部活动中心召开了 2019 年会。出席会议理事 41 人。饶永、胡章佩、张国琳、周先稠、陈尚勇、郭红专、王晓晖、刘国宏、张校中、何朝坤、朱信龙等 11 位中山画院副院长和书画家理事先后发言，就重视学术交流、加大展览和培训力度等，对新的一年工作提出了意见。孙永杰、钱龙、杨天放、杨黎明、崔明、朱功锋、任少华、刘春华、汪荣林、吴谦等 16

位理事以“新的一年能做些什么”为主题，提交了书面发言。现将上述发言内容汇总如下：

1, 中山画院这个品牌来之不易，上下一致，团结就是力量，要形成团队作战精神；

2, 要主抓学术交流和艺术培训，不要少数人自己搞，要以社团活动为优势，告诉大家，中山画院兴旺了，个人才有前途；

3, 希望中山画院多开展活动，要引进人才，发展层次高的新人，特别注意在企业家里物色推荐，加强与企业家的联谊活动；

4, 要积极探索提高学术水平的学习交流方式，定期开展学员和理事作品观摩与交流，以增强画院的凝聚力；

5, 和谐共处，活动经常，各尽其才，各献才艺，中山画院要多与企业合作，多多活动；

6, 作为一个正规社团，不要受社会不良现象影响，说话算话，做不到的不说，说了就要兑现，比如，画院说去年年底举办纪念改革开放 40 年书画展，还要送装裱好的，结果，不了了之，展览没搞，作品不退，糊里糊涂的。

上述会议发言作了整理，提交常务理事会后存档。

秘书长陈杰主持 2019 年会并代表画院作了总结发言。

与会全体理事以无记名投票表决形式，一致通过了《安徽中山画院会费标准》。

报;安徽省文联、安徽省社管局

发;安徽中山画院全体成员（以微信方式送达到个人）

# 安徽中山画院

皖中画字（2019）012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1340000MJA500758G

## 任命书

经 2019 年 6 月 23 日本画院五届院长联席会议一致通过，任命郭红专同志担任安徽中山画院执行院长（任期为 2019 年 7 月至 2020 年 6 月）

经 2019 年 6 月 23 日本画院五届院长联席会议一致通过郭红专执行院长提名，任命尤军同志担任安徽中山画院执行院长助理（任期为 2019 年 7 月至 2020 年 6 月）

安徽中山画院

2019 年 6 月 23 日

报：安徽省文学艺术界联合会、安徽省社会组织管理局

发：安徽中山画院理事

# 安徽中山画院

皖中画字（2019）013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1340000MJA500758G

## 关于安徽中山画院执行院长职责的决定

（2019年6月23日通过）

经本院五届院长联席会议决定，设立执行院长一职，全权负责本院业务活动和管理工作。

执行院长在本院常务理事会和法人领导下行使下列职权：

1，召集和主持院务会议；2，主持本院日常工作，组织实施年度工作计划；3，协调各专门委员会开展工作；4，提名各办事机构、分支机构、代表机构人选，经法人批准，交常务理事会议审议通过；

执行院长须具备热爱本画院，熟悉画院业务，对本画院工作和业务活动有奉献精神人士。

执行院长可提名一位院长助理，协助其工作。

安徽中山画院

2019年6月30日

# 安徽中山画院

皖中画字（2019）014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1340000MJA500758G

## 关于设立学术监事和院务管理三个委员会的决定

2019年6月23日，本院五届扩大院长联席会议通过设立安徽中山画院学术委员会、监事委员会和院务委员会的决定。经过三个月的考察，9月25日举行的院务会议同意执行院长的推荐，任命纪念同志为安徽中山画院学术委员会主任，周先稠同志为安徽中山画院监事委员会主任，尤军同志为安徽中山画院院务委员会主任。

特此

安徽中山画院

2019年9月29日

报;安徽省文联、安徽省社管局

发;安徽中山画院全体成员（以微信方式送达到个人）

附件：1、安徽中山画院学术委员会工作职责

2、安徽中山画院监事委员会工作职责

3、安徽中山画院院务委员会工作职责

## 学术委员会工作职责

学术会是本院艺术创作、培训交流的学术研究机构。成员由本院具有较高学术艺术水平的理事组成，由院代表大会选举确认。

主要工作职责：1、开展学术研究，组织学术讲座、培训、研讨、学术交流和艺术创作活动等。2、坚守“作品说话”标准，评审本画院艺术作品展的作品，推荐优秀作品面市。3、团结本画院各艺术门类理事，营造相互帮助的学术环境和氛围。

## 监事委员会工作职责

监事会是本院按章办事、规范化的监督机构。成员由本院具有较高政策水平和一定资历的理事组成，由院代表大会选举确认。

主要工作职责：1、对本院工作计划的实施和完成情况进行督导，对财务管理进行检查。2、对违反《安徽中山画院章程》和本院管理制度的成员进行督察，提出处理意见。3、与本院中共党支部共同对常务理事会工作进行监督。

## 院务委员会工作职责

院务委员会是负责本院事务管理和落实工作计划的办事机构。成员由本院具有管理水平和组织能力的专职人员组成，由执行院长提名，本院法人批准聘任。

主要工作职责：1、负责编写本院工作计划，处理本院日常行政、文秘工作。2、制定本院规章制度、工作流程，实施工作计划。3、协调各分支工作机构开展工作。4、负责本院外联对接工作。5、负责本院宣传管理、经费筹集工作。6、协助执行院长工作。

# 安徽中山画院

皖中画字（2019）015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1340000MJA500758G

## 院务工作情况通报

6月25日上午，秘书长陈杰主持召开院务会议，研究决定事项如下：

一、尽快落实安徽中山画院新的院址，以便上报民政厅，更改院址；

二、执行院长郭红专教授尽快到位，筹建中共党支部，组期安徽中山画院学术、监事、院务管理三个委员会和培训、创作、交流、研究分支机构；

三、7月1日开始，由执行院长助理负责以安徽中山画院名义向外发布本院信息；

四、恢复编印【安徽中山画院院刊】和印制一批【安徽中山画院书画信籤袋】。成立院刊编辑部，承担院刊编辑和信籤设计；院刊除保证发布本画院图片文字信息，均刊载安徽中山画院书画家简介和作品；院刊编辑部由执行院长助理全权负责。专此

安徽中山画院

2019年6月30日

## 附：《安徽中山画院院刊》征稿启事

各位理事：

《安徽中山画院院刊》为竖大 16 开，20 个 P，内页 16 个 P，除报道画院动态、画院简介外，分批介绍画院艺术家和作品，预计八月上旬第 1 期将问世。

请画院理事务必在七月十五日前，将书画作品寄给院刊编辑部孙永杰，邮递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东流路 187 号晨风苑小区 3 一 802 室，孙永杰收，编辑部统一安排拍照。将个人工作照，艺术简介传送给孙永杰。

从印刷版面效果考虑，院刊暂不安排条幅作品。艺术简介控制在 200 字内，文责自负。

特此通知

安徽中山画院院刊编辑部

二〇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 安徽中山画院

皖中画字（2019）016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1340000MJA500758G

## 关于整改情况报告书

安徽省民政厅社管局：

昨日接省民政厅 10 月 28 日对本社团未上报“2018 年年检报告书”实施问责的通知。

现根据要求，将有关情况报告如后。

一、2018 年安徽中山画院主要工作和活动是围绕换届和整改进行。

二、由于本社团 2018 年换届材料未得到省社管局批准通过，年检项目内容填报不全，“2018 年安徽中山画院年检报告书”网报屡屡不能通过，致使本社团 2018 年年检报告书在规定的时间内，没有及时上报批准通过。

三、今年上半年，省社管局领导约见本社团负责人提出工作问责后，根据监管部门要求，本社团进行了整改并取得实质性的进展。主要体现在以下几点：

1、无条件接受社管局意见，连续召开本社团年会、院务和常务理事会议，以《章程》为依据，发扬民主，剖析矛盾，研究解决方案，领导班子配备了专职执行院长负责制，任命制定了学

术、监事、院务管理 3 个委员会主任和工作责任制，并积极筹建中共党支部

2. 坚决按照省社会组织管理领导小组（2015）4 号文件规定，2018 年 11 月和 2019 年 6 月，本社团先后召开理事会，一致决定，撤销所有安徽中山画院分院机构。

3、经自查，本社团财务管理是严格按照章程规定办的，在钱的方面没有发现问题。2018 年 12 月安徽安建会计事务所对安徽中山画院财务情况进行审计，出具了审计报告。

4、坚持抓学术交流和培训，杜绝把社团变成个人搞利益的平台，以社团名义开展活动，减少内部矛盾和纠纷。

#### 四、近期整改措施：

- 1、补报 2018 年年检报告；
- 2、补全换届备案材料，再次申报换届工作报告；
- 3、召开理事大会，完善领导班子，加强制度建设；
- 4、成立中共安徽中山画院党组织。

特此报告

安徽中山画院

2019 年 10 月 31 日

发：安徽中山画院全体理事

# 安徽中山画院

皖中画字（2019）017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1340000MJA500758G

## 关于回复 2019 年度抽查审计资料的报告

安徽一通源会计师事务所：

11月12日接贵所转来的“安徽省民政厅关于开展2019年度省级社会组织抽查审计的通知”和“安徽一通源会计师事务所对省级社会组织抽查审计资料清单”后，本社团积极准备资料，现将所需审计的本社团资料报告如后（见回复附件）。

本社团是纯粹的民间文化组织，其会员主要来自文教单位的民主党派书画师，没有经费来源，没有财政支持，开展学术活动自收自支，运作经费十分缺乏。

需要说明的是2018年11月本社团召开换届大会备案材料（包括财务审计材料）因未经民政厅正式批准，截止2019年11月，本社团财务和业务活动基本停滞。这段时间财务报告资料极少。特此报告

安徽中山画院

2019年12月9日

抄报：安徽省民政厅社管局

**关于开展 2019 年度省级社会组织抽查审计  
资料清单**

- 1.组织结构图或简介;
- 2.工资表电子版;
- 3.专职工作人员名单;
- 4.房产证,车辆行驶证;
- 5.财务人员学历证、职称证、工作简历;
- 6.理事会会议记要;
- 7.章程、开展活动的文件;
8. 理事会换届会议记录(纪要),选举记录,登记备案资料;
9. 预算方面:理事会审批预算文件或理事会成员在预算表上签字的预算表;
10. 年度报告大会会稿,会员名单及电话号码;
11. 设立时的业务主管单位批文,变更登记查询记录或变更登记民政厅反馈材料;
- 12.2018年10月1日至2019年9月30日记账凭证,头尾会计报表;
- 13.2017、2018年度审计报告;
14. 财政票据领用证,票据(或收据)存根;
15. 对外投资协议,被投资方经审计的2018年度会计报表;
16. 涉及重大决策作出到执行落实材料;
17. 公益活动及募捐相关资料;
- 18.收费自查自纠资料及审计过程中需收集的其他资料。

安徽一通源会计师事务所  
2019年11月4日

[回复资料附件] (共 18 项):

1、 本社团简介:

<https://kdocs.cn/l/s60xuH9EY?f=503>

[金山文档] 安徽中山画院简介.doc

安徽中山画院简介

英文名称缩写: ZSPIAH

英文名称: ZHONG SHAN PAINTINGS INSTITUTE OF AN HUI

以革命先驱孙中山先生命名的安徽中山画院筹建于1998年1月8日。1999年12月16日,经安徽省人民政府批准,在安徽省社会组织管理局正式注册登记,具备法人资格。安徽中山画院宗旨是:发扬孙中山不断进步精神,弘扬中华民族文化,活跃美术书法园地,陶冶艺术情操,积极为祖国和平统一大业服务。

安徽中山画院的业务范围:举办作品展览;开展艺术培训和学术评论;编辑发送社团刊物;推荐艺术家参与海内外艺术作品交流;参与组织社会服务及公益活动。

安徽中山画院是统一战线性质的文化社会团体。主要由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中的美术、书法、摄影和艺术评论者和与其有联系的海内外知名书画摄影界人士自愿结合而成。画院现有成员228名,其中国家一级美术师(教授)39名,国家二级美术师(副教授)66名,中

国美术家协会会员 35 名，中国书法家协会会员 16 名，中国摄影家协会会员 4 名，其他艺术新闻界国家级协会会员 7 名，港澳台特约画师 13 名，海外华侨画师 11 名，省级美协、书协、摄协会员 98 名，省外特约画师 27 名。安徽中山画院曾与美国、德国、英国、法国、日本、韩国、俄罗斯、马来西亚和香港、台湾等地区文化团体或人士进行过合作。

安徽中山画院聘请著名书法家、诗人、中国书协原主席沈鹏担任名誉院长；首任院长是原安徽省美协主席、国家一级美术师、著名画家鲍加；现任院长安徽建筑大学艺术学院教授余进。现任执行院长是合肥师范学院美术专业教授郭红专。

安徽中山画院现在黄山、马鞍山、池州、淮南、六安、宿州、合肥、芜湖、阜阳和徐州等地建立了创作培训基地和画家工作室。

安徽中山画院联系地址：合肥市包河区星光天地 8 楼（宁国路与靶场东路交叉口）

2、 本社团领工资专职人员： 无 。

3、 本社团专职工作人员（4 人）名单：

- (1) 陈杰，男，秘书长，民革党员，1952 年生，义工；
- (2) 孙永杰，男，副秘书长，无党派，1957 年生，义工；
- (3) 崔明，男，秘书处人员，无党派，1957 年生，义工
- (4) 杨黎明，男，办公室负责，中共党员，1957 年生，义工
- (5) 不定期为社团义务服务的本社团理事若干人。

4、 本社团没有房产，没有车辆。

5、 本社团专职财务人员： 无 。

6、 理事会议纪要

2018 年 11 月至 2019 年 10 月，本社团先后召开四次理事会议纪要如下：

一、会议类型： 理事会 会议名称： 安徽中山画院第五届换届大会预备会议

时间： 2018-11-10 地点： 合肥市庐江金色年华水悦大酒店

应到人数： 79（第四届理事会理事） 实到人数： 56（名单另附）

会议内容： 1、安徽中山画院副院长陈桂英带领全体参会人员学习民政部关于社会团体相关规定和最新文件精神。 2、秘书长陈杰报告第四届理事会工作报告（草案）、财务情况报告（书面）和画院章程修改草案，并由参会人员举手表决的方式全体通过。 3、安徽中山画院第四届理事长、法人、院长余进对第五届换届工作筹备情况作说明，提出换届名单。 4、决定以无记名投票形式依次选举出五届理事、常务理事、理事长（法人），选举任命院长、付院长、秘书长。 5、举手表决通过画院新的会费标准草案和财务使用管理制度。 6、通过聘请本院名誉职务的建议名单。 7、通过撤销九个分院名称。 8、通过举办“安徽中山画院第六届双年展暨纪念改革开放 40 周年书画展”意见。

二、会议类型：理事会 会议名称：安徽中山画院 2019 年年会

时间：2019-1-13 安徽中山画院 2019 年会情况报告 地点：合肥滨湖省委老干部活动中心 到会人数：41 人（名单另附）

会议内容：1 月 13 日，本画院在合肥滨湖省委老干部活动中心召开了 2019 年年会。出席会议理事 41 人。饶永、胡章佩、张国琳、周先稠、陈尚勇、郭红专、王晓晖、刘国宏、张校中、何朝坤、朱信龙等 11 位中山画院副院长和书画家理事先后发言，就重视学术交流、加大展览和培训力度等，对新的一年工作提出了意见。孙永杰、钱龙、杨天放、杨黎明、崔明、朱功锋、任少华、刘春华、汪荣林、吴谦等 16 位理事以“新的一年能做些什么”为主题，提交了书面发言。

现将上述发言内容汇总如下：

- 1, 中山画院这个品牌来之不易，上下一致，团结就是力量，要形成团队作战精神；
- 2, 要主抓学术交流和艺术培训，不要少数人自己搞，要以社团活动为优势，告诉大家，中山画院兴旺了，个人才有前途；
- 3, 希望中山画院多开展活动，要引进人才，发展层次高的新人，特别注意在企业家里物色，加强与企业家的联谊活动；
- 4, 要积极探索提高学术水平的学习交流方式，定期开展学员和理事作品观摩与交流，以增强画院的凝聚力；
- 5, 和谐共处，活动经常，各尽其才，各献才艺，中山画院要多与企业合作，多多活动；
- 6, 作为一个正规社团，不要受社会不良现象影响，说话算话，做不到的不说不做，说了就要兑现，比如，画院说去年年底举办纪念改革

开放40年书画展，还要送装裱好的，结果，不了了之，展览没搞，作品不退，糊里糊涂的。……

上述发言，会议发言作了整理，提交常务理事会后存档。秘书长陈杰主持年会并代表画院作了总结发言。

与会全体理事以无记名投票表决形式，一致通过了《安徽中山画院会费标准》。

三、会议类型：理事会 会议名称：安徽中山画院扩大院务联席会议

时间：2019-6-23 地点：合肥北城鑫融集团12楼会议室 到会人数：28人（名单另附）

会议内容：依据《安徽中山画院章程》第四章第21条规定，6月22日至23日，安徽中山画院在合肥召开了第五届院长联席会议（扩大）。院长余进到会讲话。秘书长陈杰主持会议。28位常务理事（包括13位院长联席会议成员）出席会议。会议邀请具有社团管理经验的席文民先生到会指导。会议传达了省社会组织管理局近期对本社团提出的意见和要求，11位副院长和15位常务理事围绕中山画院发展事宜先后发言，提出建议。

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一致通过设立“安徽中山画院执行院长”职位的决定，一致通过任命郭红专教授为安徽中山画院执行院长，一致通过任命尤军先生为执行院长助理。一致通过了第五届院长联席会议决议（全文附后）。

会议期间，参观了安徽鑫融投资集团和麾下的圣水湖畔生态农庄，与长丰县农村农业委员会主任交流送文化下乡活动计划，草拟了中山画院与圣水湖畔生态农庄合作意向。与会全体书画家还联合举办了2019“仲夏笔会”，进行了书画学术交流。

四、会议类型：理事会 会议名称：安徽中山画院院务会和纪念座谈会

时间：2019-11-19 地点：黄山屯溪老街德阳楼 到会人数：25人（名单另附）

会议内容：纪念安徽中山画院建院20周年座谈会和安徽中山画院院务会议于2019年11月19日至20日在黄山市屯溪老街德阳楼举行。院领导班子成员、部分老院长和专职理事出席会议。部分在黄山市的中山画院理事和文人学士收藏家列席会议。

会议期间，进行了书画学术交流，参观了浙江开化人文景观《根宫佛国》。

座谈会由安徽中山画院执行院长郭红专主持。会上，安徽中山画院理事会理事长兼秘书长陈杰回顾了建院20年的历程，深情讲述了中山画院在省委统战部、民革省委和业务主管省文联的领导下，在中央和省级领导同志及国内一批有影响的艺术家重视支持下，在鲍加、张翰、谢德裕、王俊松、余进、丁寺钟等众多知名艺术家的努力下，逐步办成了颇具影响力的、安徽第一家由民主党派艺术人士为主体、具备法人资格的社会组织。著名文人艺术家沈鹏和黄苗子先生应邀担任本画院名誉院长，并欣然为画院题写了院名，极大的提升了安徽中山画院的知名度。

老艺术家、名誉副院长胡章佩、饶永，副院长杨慧生、陈桂英、周先桐、程曙东、李雪晴和专职常务理事李斌、张校中、钱龙等先后发言，并对下一步如何继续贯彻落实画院章程规定，提高艺术水平，开展学术研究，加强后备人才吸收培养，加强对会员管理，加强与社会各界携手合作，增添造血功能，增强活力等进行了深入座谈，提出了意见。

在安徽中山画院院务会议上，执行院长助理尤军报告了近期5个月的工作情况，明年的工作思路和计划。

会议以举手表决形式通过了有关事项和人事决定。具体如下：

一、2019年6月23日，五届院长联席会议确定，郭红专任执行院长、尤军任执行院长助理，试行三个月。通过近五个月的工作，中山画院有了新变化，工作卓有成效，郭红专等完全胜任其所担任的领导职务，予以转正。

二、任命：纪念为画院学术委员会主任；周先桐为画院监事委员会主任；尤军为画院院务委员会主任。

三、增补尤军、李波、吴建棋、杨黎明、任少华、周明为中山画院理事；增补尤军、李波、吴建棋、杨黎明、崔明为中山画院常务理事。

四、任命：尤军为常务副秘书长；吴建棋为画院运营总监；杨黎明为办公室负责人。

五、经过评审，决定授予黄山屯溪老街德阳楼为安徽中山画院黄山创研基地，任命陈桂英副院长兼任黄山创研基地主任。

六、自2020年起，每年在黄山创研基地举办一次年会活动，所需经费由黄山创研基地承担。

七、原则同意发展新会员程序。

八、以上决定，上报业务主管和民政厅后，提交理事大会。

## 7、 本社团章程和换届后文件

### (1) 章程

安徽中山画院章程

(安徽中山画院第五次代表大会2018年11月10日通过)

####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本社团名称为安徽中山画院（以下简称本院）。本院英文名是ZHONG SHAN PAINTINGS INSTITUTE OF AN HUI，英文名称缩写是:ZSPIAH。

第二条 本社团性质是以中国国民党革命委员会（简称民革）内的书画、摄影家为主体和与民革有联系的专业人士自愿结合而成的学术性地方性非营利性的社团组织。

第三条 本社团宗旨是：继承孙中山爱国精神，弘扬中华民族传统文化，在中国共产党的坚强领导下，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指导，积极为社会主义文化发展服务，为改革开放服务，为实现祖国和平统一大业服务。本社团一切活动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为准绳，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政策，遵守社会道德风尚。

第四条 本社团坚持中国共产党的全面领导，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规定，设立中国共产党的组织，开展党的活动，为党组织活动提供必要条件。本社团业务主管单位是安徽省文学艺术界联合会，登记机关是安徽省民政厅。本社团接受业务主管单位的业务指导和登记管理机关的监督管理。

第五条 本社团住所在安徽省合肥市。

## 第二章 业务范围

第六条 本社团业务范围是：

- （一）举办美术、书法、摄影作品展览；
- （二）开展美术、书法、摄影业务培训和咨询活动；
- （三）组织与海内外书画界的联谊与学术交流；
- （四）组织编印书画院刊及画册；
- （五）推荐会员参加国家和省内外举办的各种艺术创作交流、学术研讨活动；
- （六）参与和配合有关单位组织的各项公益活动。

## 第三章 会员

第七条 本社团会员为个人会员。

第八条 申请加入本团体的会员，必须拥护本社团章程，有加入本社团意愿。

会员须符合下列条件之一者：

- （一）已被批准为国家级和省级美协、书协、摄协会员；
- （二）从事艺术创作在 5 年以上，并在省级以上媒体发表过作品；
- （三）从事艺术史论研究，在省级以上媒体发表过学术评论文章；
- （四）具有中级以上职称，从事书画摄影艺术的媒体人；
- （五）热心支持本院工作与发展的有关人士。

第九条 会员加入本社团程序：

- （一）递交申请书，填写个人档案；
- （二）经本团体两位理事介绍；
- （三）理事会议通过，秘书处颁发证书。

第十条 会员享有下列权利：

- （一）、本团体的选举权、被选举权和表决权；
- （二）、参与本团体的活动权；
- （三）、获得本团体服务的优先权；
- （四）、对本团体工作的批评、建议和监督权；
- （五）、入院自愿、退院自由。

第十一条 会员履行下列义务：

- （一）、执行理事会议决议，完成本社团交办的工作；
- （二）、维护本院社会形象，不做损害团结的事情；
- （三）、按规定交纳会费；
- （四）、积极参与本院组织的展览、创作、学术交流和公益活动；
- （五）、向本社团反映情况，每年 12 月底前须向本院交艺术作品 1 件。

第十二条 会员若连续两年不交纳会费、不参加本团体活动和不履行义务即视为自动退院。

本团体须向自动退院者发出书面通知并责成其交回本院颁发的证件和聘书。

第十三条 会员如果有触犯刑律被剥夺公民权或有严重违法本院章程拒不执行本院决议行为的，经理事会议表决通过，予以除名。

#### 第四章 组织机构和负责人产生、罢免

第十四条 本社团最高权力机构是会员代表大会，代表大会的职权是：

- (一)、制定和修改章程；
- (二)、选举和罢免理事；
- (三)、审议理事会工作报告和财务报告；
- (四)、选举和罢免监事；
- (五)、审议监事会工作报告；
- (六)、制定和修改会费标准；
- (七)、决定终止事宜；
- (八)、决定其它重大事宜。

第十五条 会员代表大会须有 2/3 以上的代表出席，方能召开；大会决议须经到代表半数以上表决通过方能生效。

第十六条 会员代表大会每五年召开一届。因特殊情况需提前或延期的，由理事会表决通过，报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并经社团登记管理机关批准同意。延期换届最长不超过一年。

第十七条 理事会是会员代表大会的执行机构。理事会理事由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第十八条 理事会职责：

- (一)、执行会员代表大会的决议；
- (二)、选举和罢免理事长、副理事长、秘书长和常务理事；
- (三)、筹备召开会员代表大会；
- (四)、向会员代表大会报告工作和财务状况；
- (五)、决定会员的吸收或除名；
- (六)、决定设立工作专委会、办事机构、分支机构、实体机构；
- (七)、决定副秘书长、各工作专委会和机构主要负责人的聘任；
- (八)、领导本院专委会和各机构开展工作；
- (九)、制定内部管理制度；
- (十)、决定其它重大事项。

第十九条 理事会须有半数以上理事出席方能召开，其决议须经到会理事 2/3 以上表决通过方能生效。

第二十条 本院根据需要不定期召开理事会；特殊情况可采取通讯形式召开。

第二十一条 本院设立常务理事；常务理事由理事会选举产生；在理事会闭会期间行使第十八条 1、3、5、6、7、8、9、10 项的职权，对理事会负责。（常务理事人数不超过理事人数的 1/3）。

第二十二条 常务理事会议须有 2/3 以上人员出席方能召开，其决议须经到会人员 2/3 以上常务理事参加方能召开，其决议须经到会常务理事 2/3 以上表决通过方能生效

第二十三条 常务理事会议每半年召开一次。特殊情况采用书面形式召开。

第二十三条 本社团理事长副理事长秘书长必须具备下列条件：

- (一) 坚持党的路线方针政策，遵纪守法，政治素质好；
- 2、(二) 对本院的发展和业务工作有较大贡献；
- (三) 身体健康，能坚持正常工作；
- (四) 未受过剥夺政治权利的刑事处罚；
- (五) 最高任职年龄不超过 70 周岁；
- (六) 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

第二十四条 本社团理事长和法定代表人任期最长不超过两届。

第二十五条 理事长为本社团法定代表人。因特殊情况理事长不宜担

任法定代表人，经常务理事会通过，可由秘书长担任法定代表人，但须报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并经社团登记管理机关批准同意，经会员代表大会 2/3 以上会员代表表决通过，方可担任。

本社团法定代表人不兼任其它团体的法定代表人。

第二十六条 本院社团理事长行使下列职权：

- (一) 召集和主持理事会会议；
- (二) 听取秘书长工作汇报；
- (三) 检查会员代表大会，理事会决议的落实情况；
- (四) 代表本社团签署有关重要文件。

第二十七条 本社团秘书长行使下列职权：

- (一) 主持办事机构开展日常工作，组织实施年度工作计划；
- (二) 协调各专委会和各机构开展工作；
- (三) 提名副秘书长以及各办事机构、分支机构、代表机构主要负责人，交常务理事会决定；
- (四) 决定办事机构、代表机构、实体机构专职工作人员的聘用。

第二十八条 本社团由理事会选举任命水平高、职称高的艺术家担任院长和副院长，主持本团体学术交流和培训咨询活动。

第二十九条 本社团实行名誉职务聘任制。由常务理事会研究决定聘任名誉院长、名誉副院长、艺术顾问若干名。名誉职务须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 (一) 具有国家正高职称的著名美术家、书法家和摄影家；
- (二) 从事美术、书法、摄影理论研究的知名学者。

第三十条 本社团设监事委员会，由主任 1 名、委员若干名组成，监事会任期与理事会任期相同，期满可以连任。

- 第三十一条 监事委员会的产生和罢免：(一) 由会员代表大会选举；
- (二) 业务主管单位和登记管理机关根据需要推荐；
  - (三) 监事的罢免依照其产生程序。

第三十二条 本社团负责人、常务理事、理事和财务管理人员不得兼任监事委员会职务。

第三十三条 监事委员会行使以下职权：

- (一) 列席理事会、常务理事会，对理事会常务理事会决议事项提出质询和建议；
- (二) 对理事常务理事执行本社团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社团章程或者会员代表大会决议的负责人、理事、常务理事提出依程序罢免的建议；
- (三) 检查本社团的财务报告，向会员代表大会报告监事会工作或提出提案；
- (四) 对负责人、理事、常务理事、财务管理人员损害本社团利益行为，及时纠正；
- (五) 向业务主管、监管、及税务、会计主管部门及时反映本社团的问题。

第三十四条 监事会委员会每半年至少召开一次全体会议，会议须 2/3 以上委员参加，会议决议须到会半数以上通过方为有效。

第三十五条 监事应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本社团章程，履行职责。

第三十六条 监事会委员发现本社团有异常情况，可以调查，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协助其工作。费用由本社团承担。

## 第五章 资产管理、使用原则

第三十七条 本社团经费来源：

- (一) 会费；
- (二) 社会捐赠和赞助；
- (三) 在核准的业务范围内开展活动或服务的收入；
- (四) 利息和其他合法收入。

第三十八条 本社团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收取会费。

第三十九条 本社团经费必须全部用于本章程规定的业务范围和事业的发展，不得在会员中分配。

第四十条 本社团建立严格的财务管理制度，保证会计资料合法、真实、准确、完整。

第四十一条 本社团配备具有专业资格的会计人员。会计不兼任出纳。会计人员必须进行会计核算，实行会计监督与审计制度，会计人员离职时，须与接管人员办清交接手续并加以审计。

第四十二条 本社团的资产管理执行国家规定的财务管理制度，接受

理事会和财政部门的监督。本社团接受的艺术作品视为固定资产，交  
专人造册登记，妥善保管。

第四十三条 本社团年审或更换法定代表人之前接受社团登记管理机  
关和业务主管单位组织的财务审计。

第四十四条 本社团的资产任何单位、个人不得侵占、私分和挪用。

第四十五条 本社团专职工作人员的工资、补助和保险、福利待遇，  
参照国家对事业单位的有关规定执行。

#### 第六章 章程的修改程序

第四十六条 本章程的修改，须经理事会表决通过后报会员代表大会审议。

第四十七条 本社团修改章程，须在本次会员代表大会通过后 15 日内，经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同意，报社团登记管理机关核准后生效。

#### 第七章 终止程序及终止后的财产处理

第四十八条 本社团完成宗旨或自行解散或因故注销，由常务理事会提出终止动议。

第四十九条 本社团终止动议需经会员代表大会表决通过，并报业务主管单位审查同意。

第五十条 本社团终止前，须在业务主管单位指导下，成立清查小组，清理债权债务，处理善后事宜。

第五十一条 本社团经社团登记管理机关办理注销登记手续后即终止。

第五十二条 本社团终止后的剩余财产，在业务主管和登记机关监督下，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用于发展与本社团相关的事业。

#### 第八章 附 则

第五十三条 本章程经 2018 年 11 月 10 日第五届会员代表大会表决通过。

第五十四条 本章程的解释权属本社团理事会。

第五十五条 本章程自社团登记管理机关批准之日起生效。

## (2) 换届后文件



安徽中山画院章程.zip

## 安徽中山画院文件（皖中畫 2019-1 至 16 号文件）

安徽中山画院

皖中画字（2019）001 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1340000MJA500758G

---

本院第五届换届大会情况报告

安徽中山画院全体会员：

本社团于 2018 年 11 月 9 日至 11 日在合肥庐江召开第五届会员代表大会。 本次大会应到代表 79 名，实到代表 56 名，超过 2/3 以上

代表人数，符合章程和文件规定。

大会议项：1、审议通过第五届换届大会筹备情况报告和第四届理事会工作报告及财务情况报告，2、无记名投票选举产生第五届理事  
会，3、无记名投票选举理事常务理事和理事长，4、无记名投票任命安徽中山画院第五届院长副院长秘书长，5、选举确认新修改《章程》  
和《会费标准》。

由于余进已连续担任两届理事长，杨阳、饶永两位副理事长年龄已晋七十，按本院《章程》规定，第五届理事会不再提名继任理事长和副理事长。

现向全体会员公布理事大会表决通过的第四届理事会审计报告、新修改的《安徽中山画院章程》和选举产生的《第五届理事会理事、常务理事、理事长名单》、《安徽中山画院第五届名誉院长、名誉副院长、院长、副院长和秘书长名单》。

上述材料，已经委托杨振同志采取电子档方式上报民政厅 安徽中山画院 2019年1月1日

## 安徽中山画院

皖中画字(2019)002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1340000MJA500758G

---

### 关于第四届理事会财务审计情况报告

第五届理事会已于2018年11月10日选举成立，按照本社团《章程》规定，现公布由安徽安建会计事务所对第四届理事会法人的财务审计报告（见附件），并作以下几点说明：

1、本社团自成立以来，因无稳定经费来源原故，没有聘任会计岗位和财务报表制度，财务采取记流水账形式，先后由王俊松、王成功、王晓晖、陈杰等4人代理（注：4人均不拿任何报酬）。银行账户基本空设，很少使用。活动经费主要靠书画作品酬谢赞助商的方式，原则上不经手现金不做账。

2、本社团注册资金为3万元，是合肥民营企业王绍华1999年12月赞助。2004年3月，王俊松在移交财务手续时，3万元已还给王绍华。2009年1月，王成功离职时没有交结账。2010年实行年审制度，2012年5月，三届五次理事会议（西递）通过了收取会费决定。截止2013年9月，王晓晖共收取会费87527元，支出85693.75元，结余现金1833.25元。2013年10月至2018年10月财务由陈杰经手，收取会费35650元，支出33316.20元，结余现金2333.80元。

3、本社团办公地址2004年前设在合肥淝河路凤巢园，2007年前设在省民革宣传部，2009年前设在长江路供电局六楼，2011年前设在省委边小花园二楼，2011年3月后设在包河大道1192号4楼。画院成立至今，在办公用房费上主要依靠企业家赞助。

4、固定资产折算方面，本社团先后两次置办过办公用具，2006年秋，经王成功手购买过沙发桌椅等，几次搬家后基本破损报废。2011年初，王贵平赞助购置办公桌椅，2016年春节前将其搬至合肥北郊半岛一号地下室，现历经近三年已没有价值，会计事务所审计同意报废。书画作品原本不多，原则上全部交赞助商，没有存留。

5、无形资产方面，2015年本社团年审注册资金一项为无，年审过不去，特将“安徽中山画院”作为品牌，价值50万无形资产申报。安建会计师事务所2018年11月审计报告中特别指出，须经国家承认的权威机构评估的品牌，方能列为无形资产。

以上说明于2018年11月10日前后，分别向院长联席会议和换届大会书面报告过。现已备档封存。

安徽中山画院 2019年1月5日 报：安徽中山画院四届理事会理事和全体会员 送：安徽省民政厅社管局、安徽省文联组联处 附：

会计事务所审计报告原件

## 安徽中山画院

皖中画字(2019)003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1340000MJA500758G

---

公布第五届理事会理事、常务理事、理事长名单 (2018年11月10日第五届换届大会选举确认)

理事名单(71名,以地区排名不分先后)

(合肥):凌卓平、李斌、张校中、钱龙、王文洁(女)、李姝(女)、刘燕(女)、徐东云(女),(黄山):陈桂英(女)、李雪晴(女)、陈尚勇、钱美玲(女)、吴键、胡罡、戴亦非、朱雅(女),(淮南):张庆丰、张晓强、李新梅(女),(六安):王顺如、马常地、吴仁德、姚卫东、邹文定(女)、操升耀、吴劲松、沙际成、朱南方,(宿州):冯洪伟、王金轩、武言申、王建民、梁兴堂,(徐州):李修海、王兆普、田传营、王振芹(女),(马鞍山):沙舸、魏能阳、许继高、张雷,(池州):饶颐、章大方、张新云(女)、胡志学,(滁州):潘锡林、颜玉祥、许金辉、牧勇,(芜湖):谢克谦、王贵平,(阜阳):丁南洋,(太和):宫大白、郭胜利,(丽水):赵志锡、叶晓云,(省直):余进、陈杰、宦栋槐、周先稠、王晓晖、焦亚新、郭红专、杨慧生、刘国宏、杨天放、孙永杰、朱信龙、陆文、臧正文、朱功锋、王先锋、崔明、汪荣林、张永生、杨振、陶六一、程曙东、陈自标、陈建华、扬逸夫、杨敏、潘孝超。

常务理事(45名,排名不分先后)

凌卓平、李斌、张校中、陈桂英(女)、李雪晴(女)、陈尚勇、张庆丰、赵志锡、王顺如、马常地、邹文定(女)、冯洪伟、王金轩、沙舸、饶颐、潘锡林、颜玉祥、许金辉、丁南洋、谢克谦、余进、陈杰、宦栋槐、周先稠、王晓晖、焦亚新、郭红专、杨慧生、刘国宏、韩超、孙永杰、朱信龙、钱龙、杨天放、张永生、朱敏夫、杨振、张国琳、陶六一、王琰、程曙东、刘艺、陈自标、陈建华、扬逸夫。

理事长:陈杰 安徽中山画院 2019年1月5日 报:安徽省文联 安徽省社会组织管理局

## 安徽中山画院

皖中画字(2019)004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1340000MJA500758G

---

公布第五届名誉院长、名誉副院长、院长、副院长、秘书长名单 (2018年11月10日第五届换届大会选举确认)

名誉院长:沈鹏、鲍加 名誉副院长:杨阳、饶永、孙浩群、胡章佩

院长：余进 副院长：（20名以姓氏笔划为序）丁南洋、王晓晖、王琰、朱敏夫、刘艺、李雪晴、陈桂英、陈尚勇、杨慧生、周先稠、张永生，张国琳，凌卓平、宦栋槐、郭红专、程曙东、焦亚新、潘锡林、陶六一、颜玉祥

秘书长：陈杰 安徽中山画院 2019年1月5日

## 安徽中山画院

皖中画字（2019）005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1340000MJA500758G

---

关于召开2019年年会的通知 定于2019年1月13日在合肥召开“安徽中山画院2019年年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参会人员：本画院理事会领导班子成员、在肥理事和会员代表； 二、会议内容：1,通报2018年工作情况，2,研究2019年活动计划，3,投票表决换届未竟事宜； 三、时间地点：2019年1月13日（星期天）下午1点至5点在合肥市滨湖区中山路1399号省委老干部活动中心3楼会议大厅（附位置图）。 安徽中山画院（公章） 2019年1月8日

报：安徽省民政厅社管处（专人面送） 发：会议代表（以微信方式送达到个人）

## 安徽中山画院

皖中画字（2019）006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1340000MJA500758G

---

关于召开2019年年会的情况通报

为提高本院学术交流和创作水平，1月13日，安徽中山画院在合肥滨湖省委老干部活动中心召开了2019年年会。

安徽中山画院秘书长、法人陈杰主持年会，名誉副院长饶永、胡章佩、副院长张国琳、周先稠、陈尚勇、郭红专、王晓晖等41位理事出席年会。刘国宏、张校中、何朝坤、朱信龙等11位副院长和知名书画家先后发言，大家就重视学术交流、加强群众团体意识、加大展览和培训活动力度等，对新的一年工作提出了意见。孙永杰、钱龙、杨天放、杨黎明、崔明、朱功锋、任少华、刘春华、汪荣林、吴谦等16位理事以“新的一年能做些什么”为主题，对画院规章制度的执行和理事之间的团结合作提交了书面发言。对上述发言，会议作了认真记录，整理好后，提交中山画院常务理事。

与会全体代表以无记名投票表决形式，一致通过了《安徽中山画院会费标准》。

秘书长陈杰代表画院作了总结发言。 卓克艺术网和本院网页进行了报道。

安徽中山画院 2019年1月20日报：省文联组联处 省民政厅社管处 发：中山画院理事（以微信方式送达到个人）

## 安徽中山画院

皖中画（函）字（2019）007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1340000MJA500758G

---

关于回复监管部门约谈事项的报告

安徽省社会组织管理局：6月11日上午，贵局领导约见本社团秘书长陈杰，就群众反映本院存在不团结、不民主、违章设立分院机构、财务不清等问题提出意见，要求本社团要尽快召开领导班子会议，通报此次约谈内容。

本着实事求是态度，现对政府监管部门根据群众举报指出存在的问题和解决方案，报告如后。

1. 近年来，本院成员中，特别是领导班子内确实存在着不团结、意见不统一状态，主要原因是民间艺术团体的属性和经费匮乏，致使有章不循，管理不到位。院长联席会议表示，接受监管部门的意见，近期召开本社团常务理事会议，以《章程》为依据，充分发扬民主，剖析矛盾症结，研究解决方案，不允许搞宗派、闹矛盾，不适合担任领导班子成员的劝其退出，管理方面要下功夫，搞好人员配备；

2. 本社团2007年6月根据需要，在皖南设立了黄山分院，在沿江设立了马鞍山、芜湖、池州分院，在皖中设立了六安分院，在沿淮设立了淮南分院，在皖北设立了宿州分院。2018年9月根据书画之乡太和基层书画爱好者要求，未经省社管局批准，设立了皖北太和分院。以上分院不具备法人资格，不从事经营。以上分院机构的设立，违反了有关规定。2016年5月，本社团根据安徽省社会组织管理领导小组（2015）4号文件规定，撤销了芜湖、池州、淮南分院，2017年，宿州分院撤销经宿州市民政局批准更名为宿州中山书画院。2018年11月13日，本社团在庐江召开理事会，一致决定，所有未撤销的分院一律撤销，不得再以安徽中山画院分院名称开展活动，更不允许从事经营。

3. 经自查，本社团财务管理是严格按照章程规定办的，不存在财务混乱，在钱的方面没有发现问题。欢迎监管部门检查。（附2018年12月安徽建安会计事务所的财务专项审计报告）。专此报告 安徽中山画院 秘书长签名 2019年6月13日

## 安徽中山画院

皖中画字（2019）008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1340000MJA500758G

---

关于召开第五届院长扩大联席会议通知 根据《安徽中山画院章程》规定，定于6月22日至23日在合肥召开第五届院长联席会议（扩大）。现将会议内容和要求通知如下：1. 本次会议重点传达省社会组织管理局对本画院的要求和意见，研究并表决本画院的发展事宜；2. 出席会议人员为院长联席会议成员和一部分在合肥的常务理事；3. 会期两天，经费由安徽鑫融投资集团赞助支持，日程安排见附表；4. 为答谢赞助商，务请每位参会者自带1幅本人作品，报到时面交画院办公室崔明老师；5. 会议期间举办2019'仲秋笔会，请到会者自带笔和印章，卓克艺术网和合肥广播电视台线上报道笔会；6. 会议邀请企业家到会交流；7. 会议本月22日上午报到，地点为合肥市凤巢路安徽林香阁国际大酒店，联系人陶月女士189 5609 8109，崔明老师180 5587 0808；8. 附报到宾馆林香阁位置图和会议日程安排表；9. 此次会议重要，谢绝无故请假。特此通知 安徽中山画院 2019年6月13日

报：安徽省社会组织管理局 安徽省文联 发：安徽中山画院院长联席会议成员，常务理事（以微信方式送达到个人）

## 安徽中山画院

皖中画字(2019)009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1340000MJA500758G

关于召开第五届扩大院长联席会议情况报告 依据《安徽中山画院章程》第四章第21条规定,6月22日至23日,安徽中山画院在合肥召开了第五届院长联席会议(扩大)。院长余进到会讲话。秘书长陈杰主持会议。28位常务理事(包括13位院长联席会议成员,名单附后)出席会议。会议邀请具有社团管理经验的席文民先生到会指导。会议传达了省社会组织管理局近期对本社团提出的意见和建议,11位副院长和15位常务理事围绕中山画院发展事宜先后发言,提出建议。

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一致通过设立“安徽中山画院执行院长”职位的决定,一致通过任命郭红专教授为安徽中山画院执行院长,一致通过任命尤军先生为执行院长助理。一致通过了第五届院长联席会议决议(全文另发)。会议期间,参观了安徽鑫融投资集团和麾下的圣水湖畔生态农庄,与长丰县农村农业委员会主任交流送文化下乡活动计划,草拟了与圣水湖畔生态农庄合作意向。与会全体书画家还联合举办了2019“仲夏笔会,进行了书画学术交流。特此报告安徽中山画院 2019年6月23日

报;安徽省文联、安徽省社管局 发;安徽中山画院全体成员(以微信方式送达到个人)

附:出席安徽中山画院院长联席会议人员名单

余进:男,院长,教授,画家; 陈杰:男,秘书长,主任编辑; 饶永:男,名誉副院长,画家;  
胡章佩:男,名誉副院长,书法家; 凌卓平:男,副院长,书法家; 郭红专:男,副院长,教授,画家;  
周先稠:男,副院长,教授,书法家; 王晓晖:男,副院长,画家; 陈桂英:女,副院长,中国美协会员,画家;  
颜玉祥:男,副院长,画家; 程曙东:男,副院长,画家; 刘艺:副院长,画家; 朱敏夫:男,副院长,画家; 孙  
孙永杰:男,副秘书长,画家摄影家; 张校中:男,常务理事,教授,画家; 刘国宏:男,常务理事,教授,画家;  
陈自标:男,常务理事,职业书法家; 钱龙:男,常务理事,书法家; 杨天放:男,常务理事,职业画家;  
朱信龙:男,副秘书长,画家; 张庆丰:男,常务理事,画家; 王顺如:男,常务理事,职业画家;  
冯洪伟:男,常务理事,书家; 汪荣林:男,理事,收藏家; 崔明:男,理事,画家 画院专职人员  
任少华:男,特邀,画家; 席文民:男,特邀,中国书协会员; 尤军:男,特邀,职业经理人,画家。  
计到会共28人,其中女1人。

## 安徽中山画院

皖中画字(2019)010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1340000MJA500758G

### 第五届扩大院长联席会议决议 (2019年6月23日通过)

依据《安徽中山画院章程》规定,6月23日,安徽中山画院在合肥召开了五届院长联席会议(扩大)。13位院长联席会议成员和15位常务理事参加了会议。会议表决通过以下决议:

一、要坚定不移地以《章程》为本,按照规章制度办事,继续发扬中山先生不断进步精神,进一步办好中山画院。

今后,每一位理事都要在自己的手机或电脑里,保存《安徽中山画院章程》全文。对画院任何人违反章程规定的行为,都可以公开公正公平指出,责令其改正。

即日起,按照民政部要求,强化法人管理制度,严肃章程,明确分工,引进新人,撤销一切所属分院机构。

分支机构一律按照民政部规定,根据需要,重新申报设置。

二、要在管理方面狠下功夫,搞好班子建设和人员配备,真正做到要团结不要分裂,要进步不要倒退,要实干不要散漫,提倡学术交流,杜绝庸俗作风。

为加强管理,设立“安徽中山画院执行院长”职位,全权负责画院业务和管理工作。

为体现在实践中发现培养新人,在本社团第六届换届大会以前,执行院长一职实行半年一轮流制度,半年后根据考核决定去留。

三、执行院长到任后,要尽快完成内部机构设置,配备专职助手,健全按章办事制度;要完善线上线下宣传平台,恢复新建《安徽中山画院网站》,恢复印发《安徽中山画院院刊》;筹备成立《安徽中山画院学术委员会》、《安徽中山画院监察委员会》、《安徽中山画院管理

委员会》等三个委员会和《安徽中山画院展览中心》、《安徽中山画院培训中心》等二个中心；三个委员会主任在本画院领导班子成员中题名选任，二个中心主任面向社会招聘。

四、要积极设法寻找一条解决活动资金匮乏的新路；下半年，要积极策划举办安徽中山画院成立 20 周年回顾展和学术交流研讨会，筹备举办辞旧迎新联欢会；采取招标方式，举办多种内容和形式的书画摄影培训工作，扶贫济困艺术活动和省外境外学术交流等；发起全体理事在企业家中推荐人才活动，对推荐的人才委以重任，有作为的可以直接培养为本画院核心人物；要积极引进省内外知名度高的老艺术家参加本画院活动，担纲艺术顾问。

报:安徽省文联、安徽省社管局 发:安徽中山画院全体成员（以微信方式送达到个人）

## 安徽中山画院

皖中画字（2019）011 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1340000MJA500758G

关于公布第五届扩大院长联席会议材料的通知 根据《安徽中山画院》章程规定，现向全体成员公布第五届扩大院长联席会议材料。

会议材料一：【会议议程和参会人员名单】（2019 年 6 月 23 日）

上午 8 点开会（地点鑫融投资集团 12 楼会议室）一、传达省民政厅社会组织管理局对本画院的要求和意见；二、出席联席会议成员围绕“中山画院发展问题”发言；三、邀请中书协会员、北京国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安徽企业商会副会长席文民先生就民间艺术社团发展发言；四、通过本次会议决议和人事事项。

下午 2 点开会（地点圣水湖畔生态农庄活动室）一、安徽优秀民营企业家，安徽鑫融投资集团董事长陶圣全先生到会介绍圣水湖畔生态农庄；二、商拟中山画院与鑫融集团双方合作意向。

参会人员签名：余进：陈杰：饶水：胡章佩，凌卓平：郭红专：周先稠：王晓晖：陈桂英：颜玉祥：程曙东：刘艺，孙永杰：张校中：刘国宏：陈自标：杨天放：朱信龙：张庆丰：王顺如：冯洪伟：陈建华，任少华，崔明，汪荣林，尤军。

特邀：陶圣全，男，安徽鑫融投资集团董事长（法人），收藏家； 席文民：男，北京安徽企业商会副会长，北京国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法人）书法家； 陶月：女，安徽圣水湖畔生态农庄总经理。 会务组 2019/6/23

会议材料二：【省社管局对本画院工作意见】

6 月 11 日上午，省社会组织管理局 4 位领导在省民政厅 11 楼会议室，集体约见中山画院秘书长谈话。约谈主要内容：

去年以来，该局收到多人多次实名书面举报和口头反映：中山画院内部不团结、不民主、内斗严重；违规乱设立分院机构，分院机构存在经营状况；画院财务管理混乱，存在大额资金转入个人账户等违规现象。

对以上举报的问题，省社管局认为，需要以约谈的方式，要求中山画院尽快整改。同时提出初步意见，一.若举报属实，决定对安徽中山画院予以警告处罚，二.把中山画院作为今年省级社团审计和整改重点，三.对中山画院提出以下整改要求：

1.要尽快召开常务理事会议，通报此次约谈内容，本着对存在的矛盾，剖析研究，提出彻底解决方案，不允许搞宗派、闹矛盾，不适宜

担任领导班子成员特别是主要负责人的，要坚决劝其退出，管理方面要下功夫，要坚定不移地按照章程规定办事，制定切实可行的工作制度，抓紧做好工作班子的人员配备；

2. 不经省社管局批准设立分院机构属违法违规，中山画院必须向社会组织管理局书面报告已设立的分院情况和整改措施，如实汇报，盖章，签上字，及时送交业务主管单位和监管部门；

3. 财务管理一定要按照规定办，不能在钱的方面出现问题。

约谈中，本院秘书长表示，及时将监管部门的意见和要求传达到院领导班子成员。并对群众举报的问题谈了看法，对监管部门省社管局指出的问题交换了意见，同时也汇报了今年年会后，画院针对部分常务理事提出意见作的整改计划。

省社管局局长表示，今天约谈后还可能需要再约，也会找举报的同志约谈，社管局本着实事求是的态度，有问题解决处理好问题，没有也不会强加，还是希望经过沟通整顿，作为老社团，安徽中山画院继续健康发展。

本月14日，院长余进和秘书长陈杰共同面交了“安徽中山画院回复监管部门约谈事项的报告”，与省社管局领导面对面进行了交流。省社管局在指出本画院存在问题后，也肯定本画院取得的社会效益，省社管局真诚希望我们正确对待举报和监管部门的批评，进一步办好中山画院。

#### 会议材料三：【回复监管部门报告】

6月11日上午，贵局领导约见本社团秘书长陈杰，就群众反映本院存在不团结、不民主、违章设立分院机构、财务不清等问题提出意见，要求本社团要尽快召开领导班子会议，通报此次约谈内容。本着实事求是态度，现对政府监管部门根据群众举报指出存在的问题和解决方案，报告如后。

1、近年来，本院成员中，特别是领导班子内确实存在着不团结、意见不统一状态，主要原因是民间艺术团体的属性和经费匮乏，致使有章不循，管理不到位。经与本社团团长商议，表示接受监管部门的意见，近期召开本社团常务理事会议，以《章程》为依据，充分发扬民主，剖析矛盾症结，研究解决方案，不搞宗派、闹矛盾，不适合担任领导班子成员劝其退出，管理方面下功夫，搞好人员配备；

2. 本社团2007年6月根据需要，在皖南设立了黄山分院，在沿江设立了马鞍山、芜湖、池州分院，在皖中设立了六安分院，在沿淮设立了淮南分院，在皖北设立了宿州分院。2018年9月根据太和基层书画爱好者要求，设立了皖北太和分院。分院不具备法人资格，不从事经营。以上分院机构的设立，违反了安徽省社会组织管理领导小组（2015）4号文件规定，2018年11月12日，本社团在庐江召开理事会议，一致决定，所有未撤销的分院一律撤销，今后不再以安徽中山画院分院名称开展活动，更不允许从事经营。

3、经自查，本社团财务管理是严格按照章程规定办的，不存在财务混乱，在钱的方面没有发现问题。欢迎监管部门检查。（附 2018 年 12 月安徽安建会计事务所的财务专项审计报告）。 专此报告 安徽中山画院 秘书长签名 2019 年 6 月 14 日

#### 会议材料四：【2019 年会情况报告】

今年 1 月 13 日，本画院在合肥滨湖省委老干部活动中心召开了 2019 年会。出席会议理事 41 人。饶永、胡章佩、张国琳、周先稠、陈尚勇、郭红专、王晓晖、刘国宏、张校中、何朝坤、朱信龙等 11 位中山画院副院长和书画家理事先后发言，就重视学术交流、加大展览和培训力度等，对新的一年工作提出了意见。孙永杰、钱龙、杨天放、杨黎明、崔明、朱功锋、任少华、刘春华、汪荣林、吴谦等 16 位理事以“新的一年能做些什么”为主题，提交了书面发言。现将上述发言内容汇总如下：

1, 中山画院这个品牌来之不易，上下一致，团结就是力量，要形成团队作战精神； 2, 要主抓学术交流和艺术培训，不要少数人自己搞，要以社团活动为优势，告诉大家，中山画院兴旺了，个人才有前途； 3, 希望中山画院多开展活动，要引进人才，发展层次高的新人，特别注意在企业家里物色推荐，加强与企业家的联谊活动； 4, 要积极探索提高学术水平的学习交流方式，定期开展学员和理事作品观摩与交流，以增强画院的凝聚力； 5, 和谐共处，活动经常，各尽其才，各献才艺，中山画院要多与企业合作，多多活动； 6, 作为一个正规社团，不要受社会不良现象影响，说话算话，做不到的不说，说了就要兑现，比如，画院说去年年底举办纪念改革开放 40 年书画展，还要送装裱好的，结果，不了了之，展览没搞，作品不退，糊里糊涂的。……

上述会议发言作了整理，提交常务理事会后存档。 秘书长陈杰主持 2019 年会并代表画院作了总结发言。

与会全体理事以无记名投票表决形式，一致通过了《安徽中山画院会费标准》。 专此

安徽中山画院 2019 年 6 月 23 日 报:安徽省文联、安徽省社管局 发:安徽中山画院全体成员（以微信方式送达个人）

#### 安徽中山画院

皖中画字（2019）012 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1340000MJA500758G

#### 任命书

经 2019 年 6 月 23 日本画院五届院长联席会议一致通过·任命郭红专同志担任安徽中山画院执行院长（任期为 2019 年 7 月至 2020 年 6 月）

经 2019 年 6 月 23 日本画院五届院长联席会议一致通过郭红专执行院长提名·任命尤军同志担任安徽中山画院执行院长助理（任期为 2019 年 7 月至 2020 年 6 月）

安徽中山画院

2019 年 6 月 23 日

报：安徽省文学艺术界联合会、安徽省社会组织管理局 发：安徽中山画院理事

#### 安徽中山画院

皖中画字（2019）013 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1340000MJA500758G

关于安徽中山画院执行院长职责的决定 (2019年6月23日通过) 经本院五届院长联席会议决定, 设立执行院长一职, 全权负责本院业务活动和管理工作。 执行院长在本院常务理事会领导下行使下列职权:

1, 召集和主持院务会议; 2, 主持本院日常工作, 组织实施年度工作计划; 3, 领导各专门机构和协调各专门委员会开展工作; 4, 提名各办事机构、分支机构、代表机构人选, 交常务理事会会议审议通过;

执行院长须具备热爱本院, 熟悉画院业务, 对本院工作和业务活动有奉献精神人士。

执行院长可提名一位院长助理, 协助其工作。 安徽中山画院 2019年6月30日

## 安徽中山画院

院中画字(2019)014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1340000MJA500758G

### 关于设立学术监事和院务管理三个委员会的决定

2019年6月23日, 本院五届扩大院长联席会议通过设立安徽中山画院学术委员会、监事委员会和院务管理委员会的决定。经过三个月的考察, 9月25日举行的院务会议同意执行院长的推荐, 任命纪念同志为安徽中山画院学术委员会主任, 周先稠同志为安徽中山画院监事委员会主任, 尤军同志为安徽中山画院院务管理委员会主任。特此 安徽中山画院 2019年9月29日

报:安徽省文联、安徽省社管局 发:安徽中山画院全体成员(以微信方式送达个人)

附件: 1、学术委员会工作职责 2、监事委员会工作职责 3、院务管理委员会工作职责

**学术委员会工作职责** 学术委员会是本院艺术创作、培训交流、策展宣传的学术研究机构。成员由本院具有较高学术水平的理事组成。

学术委员会成员由本院理事大会选举确认。主要工作职责: 1、开展学术研究工作, 组织开展学术讲座、培训、研讨、学术交流和艺术创作活动等。2、坚守“作品说话”标准, 评审本院艺术展览的作品, 推荐优秀作品面市。3、团结本院各艺术门类理事, 营造相互帮助的学术环境和氛围。既要凸显画院前沿艺术家领军作用, 又要带动全体成员不断学习、不断提高、不断发挥其艺术才能。

**监事委员会工作职责** 监事委员会是本院按章办事、规范化、制度化的监督监察机构。成员由本院具有较高理论政策水平、艺术修养、正直、有一定资历的理事组成, 由理事大会选举确认。主要工作职责: 1、对本院年度工作计划的实施、重点工作完成情况进行督导, 对财务、经营活动进行检查。2、对违反《安徽中山画院章程》和本院管理制度的成员进行督察, 提出处理意见。3、负责与中共安徽中山画院党支部的活动联系。

**院务管理委员会工作职责** 院务管理委员会是负责本院行政管理和组织落实工作计划的职能机构。成员由本院具有一定管理水平和较强行政组织能力的理事组成, 由执行院长聘任。主要工作职责: 1、负责编写本院工作计划, 处理本院日常行政、文秘工作。2、制定本

院规章制度、工作流程，实施工作计划。3、协调各专门委员会和工作机构开展工作；4、负责本院外联与企业、院校、媒体、政府部门等社会对接工作。5、负责本院推广宣传和会费管理、经费筹集工作。6、协助执行院长指导展览、培训等艺术中心，服务、管理本院分支机构和职能部门。

## 安徽中山画院

皖中画字（2019）015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1340000MJA500758G

---

院务工作情况通报 6月25日上午，秘书长陈杰主持召开院务会议，研究决定事项如下：

- 一、尽快落实安徽中山画院新的院址，以便上报民政厅，更改院址；
- 二、执行院长郭红专教授尽快到位，筹建中共党支部，组期安徽中山画院学术、监事、院务管理三个委员会；
- 三、7月1日开始，由执行院长助理负责以安徽中山画院名义向外发布本院信息；
- 四、恢复编印【安徽中山画院院刊】和印制一批【安徽中山画院书画信笺袋】。成立院刊编辑部，承担院刊编辑和信笺设计；院刊除保证发布本院图片文字信息，均刊载安徽中山画院书画家简介和作品；院刊编辑部由执行院长助理全权负责。专此

安徽中山画院 2019年6月30日 附：《安徽中山画院院刊》征稿启事

各位理事：《安徽中山画院院刊》为竖大16开，20个P，内页16个P，除报道画院动态、画院简介外，分批介绍画院艺术家和作品，预计八月上旬第1期将问世。请画院理事务必在七月十五日前，将书画作品寄给院刊编辑部孙永杰，邮递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东流路187号晨风苑小区3—802室，孙永杰收，编辑部统一安排拍照。将个人工作照，艺术简介传递给孙永杰。从印刷版面效果考虑，院刊暂不安排条幅作品。艺术简介控制在200字内，文责自负。 特此通知 安徽中山画院院刊编辑部 二〇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 安徽中山画院

皖中画字（2019）016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1340000MJA500758G

---

### 关于整改情况报告书

安徽省民政厅社管局：昨日接省民政厅10月28日对本社团未上报“2018年年检报告书”实施问责的通知。现根据要求，将有关情况报告如后。一、2018年安徽中山画院主要工作和活动是围绕换届和整改进行。二、由于本社团2018年换届材料未得到省社管局批准通过，年检项目内容填报不全，“2018年安徽中山画院年检报告书”网报屡屡不能通过，致使本社团2018年年检报告书在规定的时间内，没有及时上报批准通过。三、今年上半年，省社管局领导约见本社团负责人提出工作问责后，根据监管部门要求，本社团进行了整改并取得实质性的进展。主要体现在以下几点：

1、无条件接受社管局意见，连续召开本社团年会、院务和常务理事会议，以《章程》为依据，发扬民主，剖析矛盾，研究解决方案，领导班子配备了专职执行院长负责制，任命制定了学术、监事、院务管理3个委员会主任和工作责任制，并积极筹建中共党支部 2、坚决按照省社会组织管理领导小组（2015）4号文件规定，2018年11月和2019年6月，本社团先后召开理事会，一致决定，撤销所有安徽中山画院分院机构。 3、经自查，本社团财务管理是严格按照章程规定办的，在钱的方面没有发现问题。2018年12月安徽安建会计事务所对安徽中山画院财务情况进行审计，出具了审计报告。 4、坚持抓学术交流和培训，杜绝把社团变成个人搞利益的平台，以社团名义开展活动，减少内部矛盾和纠纷。

四、近期整改措施：1、补报2018年年检报告； 2、补全换届备案材料，再次申报换届工作报告； 3、召开理事大会，完善领导班子，加强制度建设； 4、成立中共安徽中山画院党组织。 特此 安徽中山画院 2019年10月31日 发：安徽中山画院全体理事

## 压缩文件

# 8、本社团换届筹备和选举备案材料

安徽中山画院 皖中画字（2018）015号

### 关于换届筹备工作情况的报告

安徽省文联、省民政厅社管局：

本社团于2013年11月在六安市召开第四次代表大会。根据安徽省社会组织管理工作领导小组【2015】4号文件和业务主管安徽省文学艺术界联合会【2016】36号文件精神以及《安徽中山画院章程》第14条、第16条规定，安徽中山画院将于2018年11月9日至11日在合肥庐江县召开第五次代表大会。

安徽中山画院现有会员240人（登记在档人员217人），第五次代表大会推举代表91名，占会员总数34%，符合章程和文件规定。

第五次代表大会事项：1、审议通过第四届理事会工作报告和财务情况报告，2、无记名投票选举产生第五届理事会，3、五届一次理事会无记名投票选举理事长和理事会领导班子成员，4、无记名投票表决通过修改的《安徽中山画院章程》和会费标准。

现将1、安徽中山画院第四届理事会工作报告和财务情况报告；2、修改的《安徽中山画院章程》草案3、本社团会员登记表和第五届理事会领导成员候选人名单报告如后。

安徽中山画院第五次换届筹备工作组

2018年10月25日

#### 附件（1）安徽中山画院第五次代表大会议程

1、换届筹备工作组会议； 2、大会开幕式，院长致开幕词；秘书长致工作报告； 3、代表讨论工作报告；大会举手表决通过第五届理事会理事候选人选； 4、无记名投票选举第五届中山画院理事会理事、常务理事、理事长，选举任命新一届中山画院院长副院长秘书长； 5、第五届中山画院理事长讲话； 6、上级主管部门领导讲话； 7、无记名表决通过新修改的《安徽中山画院章程》和会费标准，通过大会决议。

#### 附件（2）安徽中山画院第五次代表大会换届筹备组研究通过的事项

- 依据《安徽中山画院章程》和安徽省社会组织管理局文件规定，建议第五次会员代表大会代表以举手投票方式推举第五届理事会理事候选人；以无记名投票选举理事会理事、常务理事、理事长。
- 根据本社团《章程》和形势发展需要，担任本院理事会领导班子成员年龄为70周岁以下，第四届有两位副理事长因年龄退出；理事长（法人）不可以连续担任两届，现任已满两届。
- 第五届理事会理事为71名，常务理事为21名，理事长1名；任命院长1名，秘书长1名，副院长18名。
- 理事原则按地区会员比例安排，常务理事提出候选人差额选举；理事长（法人）候选人是上届秘书长；院长候选人为上届理事长。
- 新任副院长条件应具备 1、在艺术界有一定影响力，2、年龄65周岁以下，3、具备高级职称 4、积极参与中山画院活动。

6.建议大会代表名额按地区分配，代表必须拥护本院章程。

7、提议以下 47 人为第五届常务理事候选人（差额选举出 21 名）：

凌卓平、李 斌、张校中、李力、陈桂英（女）、李雪晴（女）、陈尚勇、张庆丰、赵志锡、王顺如、马常地、邹文定（女）、冯洪伟、王金轩、沙 舸、饶 颐、潘锡林、颜玉祥、许金辉、丁南洋、谢克谦、余 进、陈 杰、吴玉柱、宦栋槐、周先稠、王晓晖、焦亚新、郭红专、杨慧生、刘国宏、韩 超、孙永杰、朱信龙、钱龙、杨天放、朱敏夫、杨振、张国琳、陶六一，王琰，程曙东，刘艺，张永生，陈自标，陈建华，扬逸夫

8.接受连任两届理事长（法人）余进不再继任第五届理事长（法人）的请求，提名第四届常务副理事长兼专职秘书长陈杰为第五届理事长（法人）候选人。提名余进任本画院第五届院长候选人。

提议以下 20 人为第五届副院长候选人：

丁南洋、凌卓平、陈桂英、李雪晴、陈尚勇、潘锡林、颜玉祥、吴玉柱、宦栋槐、周先稠、王晓晖、焦亚新、郭红专、杨慧生、张永生，朱敏夫、张国琳，陶六一，王琰，程曙东

9.建议安徽中山画院第五届理事会推举著名书法家、中国书协原主席 沈鹏和著名画家、安徽省美协原主席、本院第一、二届院长 鲍加 继续担任安徽中山画院名誉院长；推举第四届副理事长杨阳教授、饶永教授，第三届副理事长孙浩群教授和著名书法家胡章佩教授 担任安徽中山画院五届名誉副院长。

附件（3）： 安徽中山画院第五次代表大会工作报告 （陈 杰）

各位代表、各位来宾：

我受安徽中山画院第四届理事会委托，现就安徽中山画院第四次代表大会以来的工作和财务情况报告如下，并对下一届工作提出意见。

#### 第四届院理事会工作概况

第四届院理事会是在学习贯彻中共十八大精神的高潮中成立，在中共十九大精神指导下开展工作的。院理事会带领全院同仁，积极响应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继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实现伟大复兴中国梦”的号召，秉承中山先生不断进步精神，倡导创新、求实、团结、向上，画院活动有章有序，2013/2014/2015/2016/2017 连续五年通过了政府职能部门和艺术业务主管单位的年度审查，取得了良好的社会口碑。

一、 以展览活动为亮点 树品牌形象，多种形式举办展览：

据初步统计，五年来，以本院名义主办、协办的书画展包括纪念抗日战争 70 周年、纪念孙中山诞辰 150 周年、纪念何香凝诞辰 140 周年、迎接十九大等大型含有政治色彩的正能量画展 10 多次；协助本院常务理事以上书画家举办个展、双人展、多人展 200 余次。如 2016 年春，参与主办了年晋八秩的本院老院长孙浩群个展，鲍加老院长和省院秘书长到会祝贺并参加了孙老从艺 60 年研讨会；2016 年 6 月本院理事赵志曦把退休后几年写生创作的约 200 幅绘画作品，在自己工作生活的浙江丽水展览馆隆重推出，省院参与主办了这次个展，四位院领导赴丽水参加了开幕式和赵志曦绘画艺术研讨会；2015 年初本院副院长陈桂英在池州本院佛文化创作中心举办了百幅观音个展，本院秘书长和饶永、戴海平副院长与来自全国各地的贵宾数百人先后观看展览；2016 年 11 月，本院舒城五显创作中心举办了纪念孙中山诞辰 150 周年书画展，开创了在乡镇基层大力宣传中山思想和中山画院艺术成果的先河，本院院长秘书长和六安地方有关领导参加了展览活动。类似上述形式的个展、多人展和分院以及活动创作中心组织的展览还有许多，不再举例。以上展览都为中山画院产生了良好的社会影响。

近三年，本院注意推荐理事参加民革中央画院和省美协书协主办的各种形式的书画艺术展览和理论研讨会 100 多次；参加省内外各种书画艺术展近千次；出席或者主持参与各地各种级别和类型的书画艺术理论研讨会 800 余次；创建以个人名义的艺术馆、工作室、创作基地和研修课堂约 100 多处。

此外，本院一批画家还走出国门，把画展办到了欧洲、北美洲、大洋洲和非洲以及周边国家，初步统计，2013 至 2016 年先后约 100 人次国外办展。

二、 以联谊交流为重点 用作品说话，主要体现在：

1、克服困难，开办培训班，多渠道交流联谊。如 2015 年先后在舒城万佛湖和黟县西递开办研修班，培训了一批来自省内外的业务骨干。2015 年 7 月初，本院在屯溪黄山分院会议室召开了学术会议，一致决定把培训工作抓起来。是年 8 月中旬，本院在西递举办了首期绘画高研班，来自全国 7 个省市的 15 位画师参加了学习。本院非常重视此期高研班，院长做开班动员讲话并颁发结业证书，秘书长自始至终坐阵协调管理，抽调了 3 位教授级的副院长与学员朝夕相处、手把手教学，西递培训中心主任不仅仅把后勤生活安排的有条不紊，还多次组织开展娱乐活动，时至今日，已经两年，首期班的师生还念念不忘那段时光。首期研修班还邀请摄影专家和地方媒体参与，无论是地方主流媒体还是网上线下都作了宣传，在社会上产生了极好的评价。研修班结业时，10 位原不是本院的成员都主动要求加入本画院。

2、举办笔会，省内外交往，多层次交流联谊。仅2014、2015两年，画院就举办笔会20多场次，笔会大多与推动当地文化建设联系在一起，有的结合重大节日、有的与当地美协书协合作，有的与展览活动一起进行。如2014年夏，本院在戴海平副院长的支持下，筹建了池州九华山脚下的佛文化创作基地，筹建初期，本院院长、秘书长和饶永陈桂英副院长等先后在创作基地主持笔会，会香客，增进了与宗教、经济界的交往和友谊。黄山、马鞍山、宿州、徐州等分院都注意采取笔会交流方式把联谊活动触角伸向省外，丽水、六安等地画师经常开展以写生为主题的笔会交流，增进了画师之间的友谊。

3、以参加义卖献爱心方式，多方面交流联谊。五年来，据不完全统计，省院暨马鞍山、宿州、六安、池州等地相继参与各种义卖、赈灾、捐赠活动，筹得善款约数十万元，捐赠书画作品13000余幅。此外，本院在合肥、马鞍山、六安、池州、黄山等地组织画师，继续保持传统，义务帮教、写春联、资助贫困生和深入厂矿农村采风等。

三、以自身建设为基点，讲规矩重形象，按章程规定行事：

1. 按照《章程》规定，第四届理事会采取会议、网络等方式，2013年至2017年先后召开了5次会议，会议有主题，做到本院重要事宜均经过集体研究，意见统一后实施；会议有学习，把理事的思想统一到贯彻中共十八大和十九大精神上来，画院内部正能量是主流。第四届理事会中没有违规违法事宜，没有贪污腐败事宜，更没有出现政治问题。

2、进一步健全制度。本院在人手少、无办公设备、无专职人员、无活动经费等困难条件下，按质按时完成年审工作任务，连续五年社团年审合格。进一步规范财务开支手续，完善了会员发展、登记、缴费工作，策划了培训、办学、笔会、交流活动方案，筹划了定期举办展览规划，传达了主管部门关于社团设立分支机构的要求，研究规范了本院分支机构责、权、利规则，严格规定了本院银行账户不乱使用、票据不乱使用，开展活动所用经费采取赞助方出资、赞助方掌握、赞助方结账形式。目前，本院财务账目清楚、没有任何债务纠纷。

3. 四届理事会尽力按《章程》行事，努力为会员服务。

下一届工作设想和建议

一、认真学习坚决贯彻党和政府的各项政策指示，为实现伟大复兴的中国梦献计出力。

中山画院是以民主党派书画家为主体的社会民间文化组织，紧紧围绕中国共产党的战略部署开展工作，是中山画院的传统。中共十九大提出的伟大战略目标，对本画院来说，一个极其重要的任务就是认真学习贯彻中共十九大会议精神，为繁荣中华民族文化事业多出力。

中山画院又是有文化懂艺术的人交流学习研究聚会的地方，是书画艺术工作者的园地，继承和弘扬书画艺术这一中华民族优秀瑰宝，正是不断繁荣中华民族文化的一部分。过去，我们中山画院在书画创作和交流方面，不但有着好的传统，而且在省文联和美协书协的大力支持下，形成了优势，树立了品牌。今后，我们将进一步发扬传统，把安徽中山画院推向全国，推向海外，真正办成安徽书画园地里的一块绿地肥田，为繁荣安徽文化事业作出应有的贡献。

二、认真听取意见和建议，办成团结向上的高品位画院

中山画院的理事和画师遍布全省各地，作为一家国家认可、品牌优秀正规的社会团体组织，新一届理事会一定充分发扬民主，倾听广大画师的意见，特别是那些宝贵的建议和有效益的策划意见，不仅仅听还要具体实施。

第五届理事会要严格按照《安徽中山画院章程》规定的业务范围，把画院的画师分批分层次的推向市场，推向艺术品市场，推向海外。理事会将聘请我省书画界一批优秀人才担任院长副院长，他们会同高校艺术专业的一批教授，将是本院的强大艺术指导团。本院将与这批专家一起，坚持为人民服务、为社会主义服务的方向，推陈出新，百花齐放，弘扬主旋律，提倡多样化，创作出更多贴近生活、贴近实际、贴近群众的具有时代精神的佳作。第五届理事会力争营造宽松和谐的创作氛围和条件，提倡画师之间、学派之间、画种之间、书画之间的相互尊重、相互合作、相互切磋，注意加强学术探索和研究，切磋技艺，共同提高，为创作服务，为书画家服务，使安徽中山画院成为书画家、摄影家的沙龙俱乐部。

三、认真抓好自身建设，逐步健全和完善画院的各项规章制度

1. 严格按照《章程》的规定办事，大事一定经过理事会议讨论通过。支持本院高档次画家建立工作室，并以此形式开展工作。

2. 尽快创造条件，建立本院画师活动、联谊、交际、娱乐场所。各分院尽快在条件成熟，主要是具有固定场所和人员管理地方，敲定创作培训活动中心或基地，报省院后挂牌面市。

3. 根据条件, 逐步建立健全各地市级分院组织和分支机构, 会员按章办事, 明确责权利, 没有交会费的及时交纳, 画院要强化对会员的服务。

4. 健全完善本院网站、院刊、画师档案管理和财务管理工作。

5. 分期组织理事培训; 完成第五次代表大会代表作品展览和编印《安徽中山画院第五次代表大会代表作品集》以及《安徽中山画院画家作品集》工作。

6. 积极响应党和政府关于“一带一路”开展对外文化交流的号召, 组织对外活动, 开展扶贫慈善义卖义捐活动。

各位代表、各位来宾, 安徽中山画院第四次代表大会以来能够取得成绩, 离不开院内一批高层次的书画艺术家社会影响和省、市各级领导的关心支持, 更离不开我们 250 多名画师成员的精诚团结。让我们再接再厉, 在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中共中央领导下, 努力完成本届代表大会制定的奋斗目标, 把中山画院建成沟通海内外交流的一座桥梁, 书画界的一个艺术之家, 民主党派社会服务的一个窗口, 不断用自己优秀的创作成果, 造福社会, 美化生活,

附件(4) ○ 安徽中山画院第四届院务财务情况报告(书面)

根据《安徽中山画院章程》第五章三十六条规定, 现将安徽中山画院第四届院务财务情况书面报告如下:

安徽中山画院(以下简称本院)第四届理事会在财务管理和使用方面严格按照本院《章程》第五章三十条、三十一条、三十二条、三十七条规定办事, 连续四年在业务主管单位和政府监管部门年审中合格。

一、 财务管理原则:

较大活动财务经费由赞助方负责制。本院举办展览、院务会议等 30 人以上的活动, 原则上活动前由院出面寻找赞助方, 签订协议, 活动经费由赞助方负责, 本院不经手财务。收取有限经费, 取之会员用之会员。2007 年 4 月、2010 年 11 月和 2012 年 5 月, 本院曾先后制定了会费制度和赞助费使用规定, 明确使用范围, 建立明细账目, 实行专人负责。2007 年 4 月至 2008 年 12 月由王成功负责, 2009 年至 2012 年 4 月由陈杰负责, 2012 年 5 月起由王晓晖负责, 2014 年 1 月起由陈杰负责。

二、 经费使用账目 (该帐目不包括 2008 年 12 月以前王成功负责的经费情况)。

(一)、2009 年 1 月至 2010 年 10 月经费情况: 收入合计 5000 元: 2009 年 1 月收到上海扇面展作品换取经费 5000 元现金。支出合计 14990 元: 主要项目是, 1、2007 年 1 月交通银行画院建账费 300 元(收据存档) 余 4700 元; 2、2007 年 3 月送首长秘书胡忠答谢首长题词 500 元 余: 4200 元; 3、2007 年 6 月省民政厅办证费用 460 元(收据存档) 余: 3740 元; 4、2007 年 8 月新办编码证费用 480 元(收据存档) 余: 3260 元; 5、2007 年 9 月供电局往小花园搬家 300 元(收据) 余: 2940 元; 6、2007 年 11 月梦城酒店请刘学宣餐费 970 元(发票) 余: 1970 元; 7、2007 年 12 月在小花园付程老板 3 个院牌费 1500 元 余: 470 元; 8、2008 年 3 月小花园往建工学院搬家费 380 元(收据) 余: 90 元; 9、2009 年 7 月建工学院往卫塘搬家费: 280 元(收据) 余: -190 元;; 10、2009 年 7 月做卫塘新院址新院牌 350 元(收据) 余: -540 元;; 11、2009 年 7 月余、在卫塘请戴海平餐费 850 元 余: -1390 元; 12、2009 年 12 月付印上海扇面展画册李老板费 7000 元 余-8390 元; 13、2008 至 2010 年春节慰问 600 元 余-8990 元;

2010 年 10 月经费为超支 8990 元。

(二)、2010 年 11 月至 2011 年 2 月费用情况: 收入总计 20000.00 元, 减去超支, 实际收入 11010 元: 1、2010 年 11 月 10 日王贵平赞助 10000 元; 2、2010 年 12 月 14 日六安王庆淮交会费 5000 元; 3、2011 年 1 月 25 日宿州冯宏伟交会费 5000 元。

支出总计 11306.00 元 余-296 元: 画院徽州大道新办公室用品支出(2010 年 11 月)计 4646 元: 1/门锁 20 元, 2. 烧水壶瓶盆等 190 元, 3. 灯泡 40 只 170 元, 4. 玻璃杯烟缸 75 元, 5. 办公桌 4 个椅子茶几 2100 元, 6. 桌花 200 元, 7. 话费 150 元, 8. 搬家费 196 元, 9. 喷塑制牌 580 元, 10. 名片 60 元, 11. 档案表千份 420 元, 12. 塑花 370 元, 13. 交通费 100 元, 14. 锁 15 元; 分支机构负责人会议支出(11 月 20 至 22 日)总计 2090 元: 1、住宿费 960 元, 2. 餐费 940 元, 3. 话费 50 元, 4. 交通费 90 元, 5. 打印会场布置费 50 元,

画院办公费用支出(11 月至 2011 年 2 月)总计 4570 元: 1、2010 年 11 月 23 日余进陈杰到六安出差 300 元, 其中付司机刘力力小费 200 元, 过路费 40 元, 餐费 168 元。 2、2010 年 11 月 5 日办省编码证费 669 元, 的士费 40 元, 复印费 10 元。 3、2010 年 11 月 27 日作证书 370 元, 刻钢印等章 300 元, 打印 43 元, 六安分院一行 4 人两次招待费 510 元, 的士费 40 元。 4、2010 年 12 月邮政费 222 元, 宽带电话费 251 元, 交通费 150 元, 餐费 69 元。 5、2011 年 1 月宿州分院一行接待餐费 476 元, 住宿费 213 元, 的士费 64 元。 6、2011 年 1 月邮电费 100 元, 宽带费 150 元, 交通费 100 元, 的士费 93 元。 7. 2 月交通费 150 元, 宽带电话费 250 元。 2011 年 2 月经费为超支 296 元。(三)、2011 年 3 月至 2011 年 9 月费用情况

收入总计 30000.00 元, 减去超支实际收入 29704 元

(2011 年 3 月 10 日马鞍山分院刘天庆银行转账 5000 元; 2011 年 5 月 1 日黄山分院陈桂英银行转账 5000 元; 2011 年 5 月 20 日钱龙转交秦总会费 20000 元,)

支出总计 27013 元, 余 2691 元:

1、画院徽州大道新办公室装修搬运支出计 1559 元（2011 年 3 月至 5 月，材料费 629 元，装修费 550 元，搬运费 380 元）。2、画院办公费用支出（2011 年 3 月至 2011 年 9 月）计 3817 元，邮政费用 466 元，办公用品 1518 元，证件、门锁租车等费用 812 元，缴纳社团等行政费用 923 元，礼品费 98 元。3、画院招待费用支出（截至 2011 年 9 月）计 4257 元；2011 年 3 月至 9 月餐饮费用 1882 元、住宿费 390 元，2011 年以前餐饮费 1985 元。4、画院业务费用支出（截至 2011 年 9 月）计 5637 元，2011 年 3 月至 9 月画框费用 1800 元，2011 年 5 月举办笔会费用 837 元，3、电器费用 3000 元。5、画院宽带电信费用支出（2011 年 3 月至 9 月）计 1743 元，2011 年 3 月至 9 月宽带电信包月 1043 元（每月 149 元计 7 个月），移动通信费用 700 元（每月 100 元计 7 个月）。还孟凡柱画框费用支出 10000 元（2011 年 5 月 4 日）

2011 年 9 月经费为 2691 元。

（四）、2011 年 10 月至 2012 年 4 月费用情况

收入为零 余 2691 元

支出总计 9333.48 元，欠 6642.48 元：

画院办公费用支出（2011 年 10 月至 2012 年 2 月）计 680 元：1、邮政费用 260 元，2、出租车等交通费用 330 元，3、行政费用 90 元，画院电信费用支出（2011 年 10 月至 2011 年 2 月）计 246.48 元。画院招待费用支出（2011 年 10 月至 2012 年 2 月）计 1807 元（1、11 年 10 月 2 日招待六安分院 143 元，2、11 年 10 月 20 日招待淮南画家 120 元，3、11 年 11 月 10 日招待宿州分院 179 元，4、12 年 1 月 20 日招待省文联 102 元，5、12 年 2 月 20 日招待九乐王总 680 元，6、12 年 2 月 23 日满江春招待 583 元）

画院看望领导费用支出 1000 元（2011 年 12 月 4 日）；安徽中山画院证件费用 5040 元；西递会议邮件费 90 元，打印费 70 元。

2012 年 4 月经费为超支 6242.48 元

（五）、2012 年 5 月西递会议至 2016 年 12 月费用情况

收入总计 87527+16000 元=103527 元，减去超支，收入为 98169.52 元：（王晓晖处收到协会会员会费 35400 元、安哥拉官辰赞助 10000 元、歙州画家村赞助 40000 元、省民革赞助 2127 元；陈杰处收到六安分院王顺如交会费 5000 元，淮南分院张庆丰交会费 3000 元，余云中赞助费 8000 元。）

支出总计 87527.00+12063.50 元=101757.25 元：

支出主要包括第五届双年展画册和展览经费约 70000 元，迎新会经费约 15000 元，文印费约 2800 元；，邮政费约 2900 元，电信费 3300 元，办公费 3800 元，证件费 2700 元；，餐费招待约 9000 元，分院印章费 200 元；，证书制作约 1000 元；，社团组织收费 1220 元；装裱书画费 900 元等。

（六）、2017 年至今先后收到 23500 元会费。开支情况如下：交通费 2300 元，通讯费 2300 元，招待费 2000 元，院长联席会议计 5 次，会议费总计 13200 元。以上支出 19800 元。

#### ○ 固定资产情况

目前，本院在合肥市徽州大道 1192 号 4 楼一间约 100 平米房作为办公室，由定位会展传媒董事长戴海平先生友情提供。办公室内有固定资产：门锁 100 元，烧水壶瓶盆茶杯等价值 300 元，灯泡 40 只 170 元，玻璃杯烟缸 75 元，办公桌 6 张价值 2100 元，桌花 200 元，会议桌 1 张 100 元，椅子 8 只 720 元，喷塑院牌 380 元，会议室沙发一套价值 2000 元，电脑 1 台价值 2000 元，塑花 370 元，画框 10 个 1800 元，文件柜 2 张 700 元，绘画桌 1 张 700 元，电话机 2 部价值 200 元。特此报告

（附安徽建安会计师事务所“安徽中山画院第四届理事会财务收支专项审计报告”书）

附件（5）：安徽中山画院第五届理事会领导班子候选人简历

理事长候选人：陈杰，男，民主党派人士，大学文化，1952 年生，中国新闻工作者协会会员、政协安徽省文史委员会委员，团结报社主任编辑。艺术专长：评论、书法、策划。安徽中山画院四届常务副院长兼驻会秘书长。

院长候选人：余进，男，民主党派人士，大学文化，1958 年生，中国美术家协会会员，合肥市政协委员、安徽建筑大学艺术研究院院长，教授。艺术专长：美术、绘画、书法。安徽中山画院三、四届理事长、院长。

常务副院长候选人：吴玉柱：男，民主党派人士，大学文化，1958 年生，中国美术家协会会员，国家一级美术师，安徽省社会主义学院教授。艺术专长：绘画、策划。安徽中山画院四届副院长。

副院长候选人：凌卓平：男，民主党派人士，大学文化，1954 年生，中国书法家协会会员，安徽省博物院学术委员、高级美术师。艺术专长：书法、评论。安徽中山画院第四届副院长。

副院长候选人：周先稠：男，民主党派人士，大学文化，1954 年生，中国科技大学人文学院教授、安徽省政协委员，中国科大陶艺中心主任。艺术专长：书法、茶艺。

副院长候选人：陈桂英：女，民主党派人士，1963 年生，中国美术家协会会员、安徽省女画家协会副会长、黄山市美协副主席。艺术专长：

国画、工艺美术。

副院长候选人：焦亚新：男，中共党员，1956年生，中国美术家协会会员、职业画家，合肥市文联高级创作员。艺术专长：油画、版画、国画。

副院长候选人：郭红专：男，中共党员，1958年生，合肥师范学院美术系教授、硕士生导师、职业画家。艺术专长：油画、国画。

附件（6）安徽中山画院第五届理事会理事候选人名单 90 名

（合肥）：凌卓平、李力、李斌、张校中、钱龙、王文洁（女）、李姝（女）、权玉良（女）、刘燕（女）（黄山）：陈桂英（女）、李雪晴（女）、陈尚勇、钱美玲（女）、叶大磊、吴键、胡罡、戴亦非、朱雅（淮南）：张庆丰、张晓强、李新梅（女）、（六安）：王顺如、马常地、吴仁德、姚卫东、邹文定（女）、操升耀、吴劲松、沙际成、朱南方、（宿州）：冯洪伟、王金轩、武言申、王建民、梁兴堂、（徐州）：李修海、王兆普、田传营、王振芹（女）、（马鞍山）：沙舸、魏能阳、许继高、张雷、（池州）：饶颐、章大方、张新云（女）、胡志学、（滁州）：潘锡林、颜玉祥、许金辉、牧勇、（芜湖）：谢克谦、王贵平、（阜阳、丽水）：丁南洋、赵志锡、叶晓云、（省直）：余进、陈杰、吴玉柱、宦栋槐、周先稠、王晓晖、焦亚新、郭红专、杨慧生、童忠华、刘国宏、杨天放、孙永杰、朱信龙、王先锋、韩超、崔明、汪荣林、陆文、江峰、张永生、朱敏夫、杨振、张国琳、陶六一，王琰，程曙东，刘艺，陈自标，陈建华，扬逸夫、李和英、杨敏、潘孝超。

社会团体法定代表候选人登记表

2018年10月15日

|                   |                    |  |        |         |                    |      |
|-------------------|--------------------|--|--------|---------|--------------------|------|
| 社团名称              | 安徽中山画院             |  | 登记证号   | 已改为信用代码 |                    | 照片   |
| 信用代码              | 51340000MJA500758G |  | 社团职务   | 理事长     |                    |      |
| 姓名                | 陈杰                 | 性别   | 男      | 民族      | 汉                  |      |
| 出生年月              | 1952/3             | 政治面貌   | 民主党派人士 | 身份证号    | 340103195203113511 |      |
| 家庭住址              | 合肥市省直和平花园 22 栋 104 |  |        | 电话      | 13956963389        |      |
| 是否担任其他社团的法定代表人    |                    |  | 否      |         | 兼职                 | 专职   |
| 工作单位及职务           |                    | 团结报社安徽记者站主任编辑原站长   |        |         |                    |      |
| 其他社会职务            |                    | 中国新闻工作者协会会员、中华中山文化交流协会理事、中央新闻单位驻皖记者站联合会理事、省政协文史委委员、民革中央画院理事等 |        |         |                    |      |
| 本人主要简历            |                    |  |        |         |                    |      |
| 自何年月至何年月          |                    | 在何地区何单位  |        |         |                    | 职务   |
| 1968年12月至1971年12月 |                    | 合肥八中初中毕业下放淮北濉溪县烈山公社  |        |         |                    | 知青   |
| 1971年12月          |                    | 推荐到淮北师范专科中文一班学习  |        |         |                    | 学生   |
| 1974年7月           |                    | 淮北广播电台总编室播音员记者   |        |         |                    | 编辑   |
| 1981年4月           |                    | 合肥人民广播电台播音员记者  |        |         |                    | 编辑   |
| 1983年9月           |                    | 安徽大学中文系汉语言文学专业学习   |        |         |                    | 学生   |
| 1986年7月           |                    | 安徽省工商联组宣处  |        |         |                    | 主任科员 |
| 1989年3月           |                    | 工商导报（有刊号公开发行人工商联主办）  |        |         |                    | 副总编辑 |

|                   |                     |                   |
|-------------------|---------------------|-------------------|
| 1991年7月           | 江淮时报（安徽日报子报）        | 副主编               |
| 1994年12月          | 团结报社（民主党派中央主办，公开发行） | 编辑                |
| 1995年12月至2012年12  | 团结报社安徽记者站站长         | 主任编辑              |
| 1998年3月           | 政协安徽省文史委员会          | 委员                |
| 1998年5月           | 发起创建安徽孙中山研究会        | 秘书长               |
| 1999年12月          | 发起创建安徽中山書院          | 发起人               |
| 2006年4月           | 安徽中山書院第三届专职常务副院长    | 秘书长               |
| 2013年1月至今         | 安徽中山書院第四届驻会常务副院长    | 秘书长               |
|                   |                     |                   |
|                   |                     |                   |
| (印章)              | (印章)                | (印章)              |
| 经办人：<br><br>年 月 日 | 经办人：<br><br>年 月 日   | 经办人：<br><br>年 月 日 |

9、 本社团预算文件：无 。

10、 本社团年度工作报告和会员名单：

**(1) 2018-11 至 2019-11 月工作报告**

一、2018年11月至2019年11月，安徽中山画院主要工作和活动是围绕申报换届材料和整改工作进行的。

二、由于本社团2018年换届材料未得到省社管局批准通过，年检项目内容填报不全，“2018年安徽中山画院年检报告书”网报屡屡不能通过，致使本社团2018年检报告书在规定的时间内，没有及时上报批准通过。

三、2019年6月10日，省社管局领导约见本社团负责人提出整改工作意见后，根据监管部门要求，本社团进行了整改并取得实质性的进展。主要体现在以下几点：1、无条件接受社管局意见，连续召开本社团年会、院务和常务理事会议，以《章程》为依据，发扬民主，剖析矛盾，研究解决方案，领导班子配备了专职执行院长负责制，任命制定了学术、监事、院务管理3个委员会主任和工作责任制，并积极筹建中共党支部。

2、坚决按照省社会组织管理领导小组（2015）4号文件规定，2018年11月和2019年6月，本社团先后召开理事会议，一致决定，撤销所有安徽中山画院分院机构。

3、经自查，本社团财务管理是严格按照章程规定办的，在钱的方面没有发现问题。2018年12月安徽安建会计事务所对安徽中山画院财务情况进行审计，出具了审计报告。

4、坚持抓学术交流和培训，杜绝把社团变成个人搞利益的平台，以社团名义开展活动，减少内部矛盾和纠纷。

5、健全本社团专职人员，实行义工为主要形式的服务，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公开招聘主管会计。

6、补全换届备案材料，完成申报换届材料；

7、健全监事队伍，成立中共安徽中山画院党组织。

## （2）会员名单（217名）



**压缩文件** 安徽中山画院个人会员名册.pdf

**11、本社团变更手续：无。**

**12、本社团2018年10月1日至2019年9月30日无资金往来，无会计报表。（附银行证明复印件）。**

**13、2017/2018年度审查报告：**

### （1）2017年度审查报告

单位名称 安徽中山画院

本社会团体根据《社会团体登记管理条例》、《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等相关规定，编制2017年度工作报告书，保证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余进

社会团体印章：公章

报告日期：

2018年 3月 15日

年检事宜联系人陈杰 电话 63451590-移动电话 13956963389 电子邮件 taiping717@163.com

二、接受监督管理情况 四、财务会计报告（一）资产负债表（二）业务活动表（三）现金流量表

三、业务活动情况（一）本年度业务活动总体情况和下年度工作计划（二）本年度接受捐赠情况和公益支出情况（三）本年度国际交流与合作情况（四）本年度收费情况（五）本年度举办展览会、交易会、研讨会、培训、评比达标表彰活动的情况（六）2017年度已开展、2018年计划开展的“服务新农村”项目和其他公益项目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七、年检审查意见

一、基本信息

|             |                          |                               |                            |              |          |             |             |  |
|-------------|--------------------------|-------------------------------|----------------------------|--------------|----------|-------------|-------------|--|
| 名称          | 安徽中山画院                   |                               |                            |              |          |             |             |  |
| 业务主管单位      | 安徽省文联                    |                               |                            | 行业分类         | 文学艺术     |             |             |  |
| 业务范围        | 书画摄影、举办展览、开展培训、推荐作品、进行交流 |                               |                            |              |          |             |             |  |
| 登记证号        | 社证字 0784 号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7299918  |             |             |  |
| 成立时间        | 1999 年 12 月 16 日         |                               |                            | 注册资金         | 3 万元     |             |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余进                            | 性别                         | 男            | 出生年月     | 1958 年 10 月 |             |  |
|             | 政治面貌                     | 民主党派                          | 学历                         | 大学           | 社团职务     | 理事长         |             |  |
| 住 所         | 安徽建筑大学                   |                               |                            |              | 邮政编码     | 230055      |             |  |
| 网站地址        |                          |                               |                            | 电子邮件         |          |             |             |  |
| 会 员         | 单位会员数量                   |                               | 7                          | 个人会员数量       |          | 228         |             |  |
|             | 负责人数                     | 9                             | 理事数                        | 101          |          | 常务理事数       | 51          |  |
| 理事会及<br>负责人 | 理事长<br>(会长)              | 姓名                            | 余进                         | 性别           | 男        | 出生年月        | 1958 年 10 月 |  |
|             |                          | 政治面貌                          | 民主党派                       | 学历           | 大学       | 联系电话        | 13956091348 |  |
|             |                          | 工作单位及职务                       |                            | 安徽建筑大学艺术学院院长 |          |             |             |  |
|             | 秘书长                      | 姓名                            | 陈杰                         | 性别           | 男        | 出生年月        | 1952 年 3 月  |  |
|             |                          | 政治面貌                          | 民主                         | 学历           | 大学       | 是否专职        | 专职          |  |
|             |                          | 产生方式                          | 选举                         | 电话           | 63451590 | 移动电话        | 13956963389 |  |
|             | 现职公务员兼任负责人数              |                               | 省部级及以上(0)人;地厅级(0)人;县处级(0)人 |              |          |             |             |  |
| 离退休人员担任负责人数 |                          | 总数(3)人,其中省部级及以上(0)人;70岁以上(0)人 |                            |              |          |             |             |  |
| 工作人员        | 项目                       |                               | 人数                         | 平均年龄         | 女性人数     | 本科以上学历人数    | 党员人数        |  |
|             | 类别                       |                               |                            |              |          |             |             |  |
|             | 全体工作人员                   |                               | 4                          | 55           | 0        | 3           | 2           |  |
| 专职工作人员      |                          | 4                             | 55                         | 0            | 3        | 2           |             |  |
| 志愿者         | 志愿者人数                    |                               | 11                         | 累计志愿劳动时间     |          | 300000 小时   |             |  |
| 党组织建设       | 建立党组织                    |                               | 0                          | 党员数          |          | 活动次数        |             |  |
| 举办刊物        | 公开发行的刊物数                 |                               | 0                          | 内部资料性刊物数     |          | 0           |             |  |
| 机构设置        | 分支机构数                    |                               |                            | 其中专项基金管理机构数  |          |             |             |  |
|             | 代表机构数                    |                               | 办事机构数                      |              | 实体机构数    |             |             |  |
| 公益活动        | 捐赠收入                     |                               |                            | 公益活动支出       |          |             |             |  |
|             | 服务新农村项目                  |                               | ( ) 项                      | 其他公益项目       |          | ( ) 项       |             |  |
| 国际交流<br>与合作 | 国际合作项目                   |                               | ( ) 项                      | 参加国际会议       |          | ( ) 次       |             |  |

|      |                           |       |           |       |
|------|---------------------------|-------|-----------|-------|
|      | 参加国际组织                    | ( ) 个 | 组团出国(境)访问 | ( ) 次 |
| 收费情况 | 收会费                       |       | 经营服务收费    | ( ) 项 |
| 其他   | 举办展览会、交易会、研讨会、培训、评比达标表彰活动 |       |           | ( ) 项 |

## 二、内部建设情况

### (一) 本年度登记、备案事项变更情况

| 事项(点击“□”选取)                       | 办理情况   | 批准时间 |
|-----------------------------------|--|------|
| <input type="checkbox"/> 变更名称     | <input type="checkbox"/> 已办理 <input type="checkbox"/> 正办理 <input type="checkbox"/> 未办理 | 未办理  |
| <input type="checkbox"/> 变更活动地域   | <input type="checkbox"/> 已办理 <input type="checkbox"/> 正办理 <input type="checkbox"/> 未办理 | 未办理  |
| <input type="checkbox"/> 变更业务范围   | <input type="checkbox"/> 已办理 <input type="checkbox"/> 正办理 <input type="checkbox"/> 未办理 | 未办理  |
| <input type="checkbox"/> 变更住所     | <input type="checkbox"/> 已办理 <input type="checkbox"/> 正办理 <input type="checkbox"/> 未办理 | 未办理  |
| <input type="checkbox"/> 变更注册资金   | <input type="checkbox"/> 已办理 <input type="checkbox"/> 正办理 <input type="checkbox"/> 未办理 | 未办理  |
| <input type="checkbox"/> 变更法定代表人  | <input type="checkbox"/> 已办理 <input type="checkbox"/> 正办理 <input type="checkbox"/> 未办理 | 未办理  |
| <input type="checkbox"/> 变更业务主管单位 | <input type="checkbox"/> 已办理 <input type="checkbox"/> 正办理 <input type="checkbox"/> 未办理 | 未办理  |
| <input type="checkbox"/> 负责人变更备案  | <input type="checkbox"/> 已办理 <input type="checkbox"/> 正办理 <input type="checkbox"/> 未办理 | 未办理  |
| <input type="checkbox"/> 修改章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已办理 <input type="checkbox"/> 正办理 <input type="checkbox"/> 未办理 | 未办理  |

### (二) 本年度会议及换届情况(未按章程规定换届、开会的,请在“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中说明)

| 章程规定           | 换届或会议情况                    |
|----------------|----------------------------|
| 会员(代表)大会(5)年一届 | 最近一次换届大会时间为2017年           |
| 会员(代表)大会(5)年一次 | 最近一次会员(代表)大会时间为2017年7月7-9日 |
| 理事会(1)年(1)次    | 本年度召开理事会(1)次               |
| 常务理事会(1)年(2)次  | 本年度召开常务理事会(2)次             |

### (三) 内部管理情况

|                                    |              |  |            |          |   |            |      |                            |   |      |   |
|------------------------------------|--------------|--|------------|----------|---|------------|------|----------------------------|---|------|---|
| 机构管理                               | 分支(代表)机构管理制度 |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            |          |   |            |      |                            |   |      |   |
| 证书印章                               | 法人证书保管、使用制度  | <input type="checkbox"/> 有;  |            | 保管在:办公室  |   |            |      |                            |   |      |   |
|                                    | 印章保管、使用制度    | <input type="checkbox"/> 有;  |            | 保管在:办公室  |   |            |      |                            |   |      |   |
| 档案管理                               | 档案管理制度       | <input type="checkbox"/> 有;  |            | 保管在:办公室  |   |            |      |                            |   |      |   |
| 人力资源                               | 工作人员聘用制度     | <input type="checkbox"/> 有;  |            | 签订劳动合同人数 |   |            |      | 0                          |   |      |   |
|                                    | 薪酬管理制度       | <input type="checkbox"/> 有;  |            | 考核制度     |   |            |      | <input type="checkbox"/> 有 |   |      |   |
|                                    | 奖惩制度         | <input type="checkbox"/> 有;  |            | 业务培训制度   |   |            |      | <input type="checkbox"/> 有 |   |      |   |
|                                    | 参加社会保险人数     | 失业保险   | 0          | 养老保险     | 0 | 医疗保险       | 0    | 工伤保险                       | 0 | 生育保险 | 0 |
| 财务资产                               | 银行账户         | 人民币开户银行  | 交行安徽省分行营业部 |          |   |            | 账号   | 341301000018170086472      |   |      |   |
|                                    | 银行账户         | 外币开户银行   | 0          |          |   |            | 账号   | 0                          |   |      |   |
|                                    | 税务登记         | <input type="checkbox"/> 国税; <input type="checkbox"/> 地税; <input type="checkbox"/> 未登记 |            |          |   |            |      |                            |   |      |   |
|                                    | 专职财会人员数      |  |            |          |   | 其中具有从业资格人数 |      |                            |   |      |   |
|                                    | 财务管理制度       | <input type="checkbox"/> 有;  |            | 固定资产管理制度 |   |            |      | <input type="checkbox"/> 有 |   |      |   |
|                                    | 执行会计制度       | <input type="checkbox"/> 《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  |            |          |   |            |      |                            |   |      |   |
|                                    | 财务软件         | 财政部、民政部联合监制的《民间非营利组织财务会计软件》;<br><input type="checkbox"/> 计划使用;                         |            |          |   |            |      |                            |   |      |   |
|                                    | 使用票据         | 票据类型   |            |          |   |            | 发放机关 |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会费票据  |            |          |   |            | 无    |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捐赠票据  |            |          |   |            | 无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税务发票      |              |  |            |          | 无 |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行政事业性收费票据 |              |  |            |          | 无 |            |      |                            |   |      |   |

|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单位内部往来结算票据  | 无 |
|  |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 _____ |   |
|  |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2. _____ |   |

(四) 机构设置情况

分支机构、代表机构情况表

说明：本表中“社会团体”是指设立该分支机构、代表机构的社会团体。（本章可复印）

三、接受监督管理情况

|        |            |                             |   |        |
|--------|------------|-----------------------------|---|--------|
| 年度检查   | 检查年度       | 年检结论                        | 整改情况  |        |
|        | 2014 年度    | 合格                          |   |        |
|        | 2015 年度    | 合格                          |   |        |
|        | 2016 年度    | 合格                          |   |        |
| 社会组织评估 | 是否参评       | <input type="checkbox"/> 否  | 评估时间  | 年 月 日  |
|        | 评估结果       |                             |   |        |
|        | 有效期至       | 年 月 日                       |   |        |
| 财务审计   | 年度         | 是否接受审计                      | 审计机构  | 审计报告用途 |
|        | 2015 年     | <input type="checkbox"/> 是； | 理事会   |        |
|        | 2016 年     | <input type="checkbox"/> 是； | 常务理事会                                       |        |
|        | 2017 年     | <input type="checkbox"/> 是； | 常务理事会                                       |        |
| 行政处罚   | 是否受到过行政处罚？ |                             | <input type="checkbox"/> 否（如选否，则不需填写以下四项内容） |        |
|        | 行政处罚时间     |                             | 年 月 日                                       |        |
|        | 行政处罚种类     |                             |   |        |
|        | 行政处罚实施机关   |                             |   |        |
|        | 违法行为       |                             |   |        |

四、财务会计报告

(一)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安徽中山画院办公室\_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 资 产   | 行次 | 年初数 | 期末数 | 负债和净资产 | 行次 | 年初数 | 期末数 |
|-------|----|-----|-----|--------|----|-----|-----|
| 流动资产： |    |     |     | 流动负债：  |    |     |     |
| 货币资金  | 1  |     |     | 短期借款   | 61 |     |     |
| 短期投资  | 2  |     |     | 应付款项   | 62 |     |     |
| 应收款项  | 3  |     |     | 应付工资   | 63 |     |     |
| 预付账款  | 4  |     |     | 应交税金   | 65 |     |     |

|              |    |        |        |            |     |        |        |
|--------------|----|--------|--------|------------|-----|--------|--------|
| 存 货          | 8  |        |        | 预收账款       | 66  |        |        |
| 待摊费用         | 9  |        |        | 预提费用       | 71  |        |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 15 |        |        | 预计负债       | 72  |        |        |
| 其他流动资产       | 18 |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 74  |        |        |
| 流动资产合计       | 20 |        |        | 其他流动负债     | 78  |        |        |
|              |    |        |        | 流动负债合计     | 80  |        |        |
| 长期投资：        |    |        |        |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21 |        |        | 长期负债：      |     |        |        |
| 长期债权投资       | 24 |        |        | 长期借款       | 81  |        |        |
| 长期投资合计       | 30 |        |        | 长期应付款      | 84  |        |        |
|              |    |        |        | 其他长期负债     | 88  |        |        |
| 固定资产：        |    |        |        | 长期负债合计     | 90  |        |        |
| 固定资产原价       | 31 | 1000   | 1000   |            |     |        |        |
| 减：累计折旧       | 32 |        |        | 受托代理负债：    |     |        |        |
| 固定资产净值       | 33 |        |        | 受托代理负债     | 91  |        |        |
| 在建工程         | 34 |        |        |            |     |        |        |
| 文物文化资产       | 35 |        |        | 负债合计       | 100 |        |        |
| 固定资产清理       | 38 |        |        |            |     |        |        |
| 固定资产合计       | 40 |        |        |            |     |        |        |
|              |    |        |        |            |     |        |        |
| 无形资产：        |    |        |        |            |     |        |        |
| 无形资产         | 41 | 500000 | 50000  | 净资产：       |     |        |        |
|              |    |        |        | 非限定性净资产    | 101 | 1000   | 1000   |
| 受托代理资产：      |    |        |        | 限定性净资产     | 105 | 500000 | 500000 |
| 受托代理资产       | 51 |        |        | 净资产合计      | 110 | 501000 | 501000 |
|              |    |        |        |            |     |        |        |
| 资产总计         | 60 | 501000 | 501000 |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 120 | 501000 | 501000 |

(二) 业务活动表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_\_\_\_\_

单位：元

| 项 目     | 行次 | 2016 年度 |     |    | 2017 年度 |     |    |
|---------|----|---------|-----|----|---------|-----|----|
|         |    | 非限定性    | 限定性 | 合计 | 非限定性    | 限定性 | 合计 |
| 一、收 入   |    |         |     |    |         |     |    |
| 其中：捐赠收入 | 1  |         |     |    |         |     |    |
| 会费收入    | 2  |         |     |    |         |     |    |

|                            |    |  |  |  |  |  |  |
|----------------------------|----|--|--|--|--|--|--|
| 提供服务收入                     | 3  |  |  |  |  |  |  |
| 商品销售收入                     | 4  |  |  |  |  |  |  |
| 政府补助收入                     | 5  |  |  |  |  |  |  |
| 投资收益                       | 6  |  |  |  |  |  |  |
| 其他收入                       | 9  |  |  |  |  |  |  |
| 收入合计                       | 11 |  |  |  |  |  |  |
| 二、费用                       |    |  |  |  |  |  |  |
| （一）业务活动成本                  | 12 |  |  |  |  |  |  |
| 其中：人员费用                    | 13 |  |  |  |  |  |  |
| 日常费用                       | 14 |  |  |  |  |  |  |
| 固定资产折旧                     | 15 |  |  |  |  |  |  |
| 税费                         | 16 |  |  |  |  |  |  |
| （二）管理费用                    | 21 |  |  |  |  |  |  |
| （三）筹资费用                    | 24 |  |  |  |  |  |  |
| （四）其他费用                    | 28 |  |  |  |  |  |  |
| 费用合计                       | 35 |  |  |  |  |  |  |
|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 40 |  |  |  |  |  |  |
|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 45 |  |  |  |  |  |  |

**（三）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_\_\_\_\_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 项 目             | 行次 | 金 额 |
|-----------------|----|-----|
|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 1  |     |
| 收取会费收到的现金       | 2  |     |
|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 3  |     |
|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 4  |     |
|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 5  |     |
|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 8  |     |
| 现金流入小计          | 13 |     |

|                   |    |  |
|-------------------|----|--|
|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 14 |  |
|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 15 |  |
|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支付的现金    | 16 |  |
|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 19 |  |
| 现金流出小计            | 23 |  |
|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4 |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25 |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26 |  |
|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 27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0 |  |
| 现金流入小计            | 34 |  |
|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 35 |  |
|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 36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39 |  |
| 现金流出小计            | 43 |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44 |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 45 |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48 |  |
| 现金流入小计            | 50 |  |
|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 51 |  |
|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 52 |  |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55 |  |
| 现金流出小计            | 58 |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59 |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 60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61 |  |

#### 五、业务活动情况

##### （一）2017 年度业务活动总体情况和 2018 年度工作计划

##### 业务活动总体情况

以展览活动为亮点 树品牌形象，多种形式举办展览：据初步统计，以本院名义主办、协办的书画展包括纪念孙中山诞辰 150 周年等大型含有政治色彩的正能量纪念日画展 5 次；协助本院常务理事以上书画家举办个展、双人展、多人展 100 余次。注意推荐理事参加民革中央画院和省美协书协主办的各种形式的书画艺术展览和理论研讨会 30 多次；参加省内外各种书画艺术展近百次；出席或者主持参与各地各种级别和类型的书画艺术理论研讨会 10 余次；创建以个人名义的艺术馆、工作室、创作基地和研修课堂约 40 多处。此外，本院一批画家还走出国门，把画展办到了欧洲、北美洲、大洋洲和非洲以及周边国家，初步统计，2017 年先后约 30 人次国外办展。

以联谊交流为重点 用作品说话，主要体现在：1、克服困难，开办培训班，多渠道交流联谊。2、举办笔会，省内外交往，多层次交流联谊。2017 年，画院举办笔会 20 多场次，笔会大多与推动当地文化建设联系在一起，有的结合重大节日、有的与当地美协书协合作，有的与展览活动一起进行。3、参加义卖，献爱心方式，多方面交流联谊。据不完全统计，省院在马鞍山、宿州、六安、池州等地相继参与各种义卖、赈灾、捐赠活动，筹得善款约数十万元，捐赠书画作品 300 余幅。此外，本院合肥、马鞍山、六安、池州、黄山等地画师，继续保持良好传统，义务帮教、写春联、资助贫困生和深入厂矿农村采风等。

以自身建设为基点，讲规矩重形象，按章程规定行事：1. 按照《章程》规定，理事会采取会议、网络等方式，2017 年先后召开了 3 次

会议，会议有主题，做到本院重要事宜均经过集体研究，意见统一后实施；会议有学习，把理事的思想统一到贯彻中共十九大精神上来，做过画院内部正能量是主流。理事会中没有违规违法事宜，没有贪污腐败事宜，更没有出现政治问题。2、进一步健全制度。本院在人手少、无办公设备、无专职人员、无活动经费等困难条件下，按质按时完成年审工作任务，进一步规范财务开支手续，完善了会员发展、登记、缴费工作，策划了培训、办学、笔会、交流活动方案，筹划了定期举办展览规划，传达了主管部门关于社团设立分支机构的要求，研究规范了本院分支机构责、权、利规则，严格规定了本院银行账户不乱使用、票据不乱使用，开展活动所用经费采取赞助方出资、赞助方掌握、赞助方结账形式。目前，本院财务账目清楚、没有任何债务纠纷。3. 理事会尽力按《章程》行事，努力为会员服务。4. 圆满完成换届工作，成功召开了第五次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新一届理事会。

#### 2018年工作设想

认真学习坚决贯彻党和政府的各项政策指示，为实现伟大复兴的中国梦献计出力。中山画院是以民主党派书画家为主体的社会民间文化组织，紧紧围绕中国共产党的战略部署开展工作，是中山画院的传统。中共十九大提出的伟大战略目标，对本院来说，就是认真学习贯彻，为繁荣中华民族文化事业多出力。

中山画院又是有文化懂艺术的人交流学习研究聚会的地方，是书画艺术工作者的园地，继承和弘扬书画艺术这一中华民族优秀瑰宝，正是不断繁荣中华民族文化的一部分。过去，我们中山画院在书画创作和交流方面，不但有着好的传统，而且在省文联和美协书协的大力支持下，形成了优势，树立了品牌。今后，我们将进一步发扬传统，把安徽中山画院推向全国，推向海外，真正办成安徽书画园地里的一块绿地肥田，为繁荣安徽文化事业作出应有的贡献。

认真听取意见和建议，办成团结向上的高品位画院。中山画院的理事和画师遍布全省各地，作为一家国家认可、品牌优秀正规的社会团体组织，理事会一定充分发扬民主，倾听广大画师的意见，特别是那些宝贵的建议和有效益的策划意见，不仅仅听还要具体实施。理事会要严格按照《安徽中山画院章程》规定的业务范围，把画院的画师分批分层次的推向市场，推向艺术品市场，推向海外。理事会将聘请我省书画界一批优秀人才担任院长副院长，他们会同高校艺术专业的一批教授，将是本院的强大艺术指导团。本院将与这批专家一起，坚持为人民服务、为社会主义服务的方向，推陈出新，百花齐放，弘扬主旋律，提倡多样化，创作出更多贴近生活、贴近实际、贴近群众的具有时代精神的佳作。第五届理事会力争营造宽松和谐的创新氛围和条件，提倡画师之间、学派之间、画种之间、书画之间的相互尊重、相互合作、相互切磋，注意加强学术探索和研究，切磋技艺，共同提高，为创作服务，为书画家服务，使安徽中山画院成为书画家、摄影家的沙龙俱乐部。

认真抓好自身建设，逐步健全和完善画院的各项规章制度 1. 严格按照《章程》的规定办事，大事情一定经过理事会议讨论通过。支持本院高档次画家建立工作室、创作室，并以此形式开展工作。2. 尽快创造条件，建立本院画师活动、联谊、交际、娱乐场所。各分院尽快在条件成熟，主要是具有固定场所和人员管理地方，敲定创作培训活动中心或基地，报省院后挂牌面市。3. 根据条件，逐步建立健全各地市级分院组织和分支机构，会员按章办事，明确责权利，没有交会费的及时交纳，画院要强化对会员的服务。4. 健全完善本院网站、院刊、画师档案管理和财务管理工作。5. 分期组织理事培训；完成第五次代表大会代表作品展览和编印《安徽中山画院第五次代表大会代表作品集》以及《安徽中山画院画家作品集》工作。6. 积极响应党和政府关于“一带一路”开展对外文化交流的号召，组织对外活动，开展扶贫慈善义卖义捐活动。

#### (二) 接受捐赠资助和公益支出情况

接受捐赠资助和使用情况（单位：人民币元）

| 项 目        | 现金 | 非现金折合 | 合计 |
|------------|----|-------|----|
| 一、本年度捐赠收入  |    |       |    |
| （一）来自境内的捐赠 |    |       |    |
| 其中：来自境内自然人 |    |       |    |
| 来自境内组织     |    |       |    |
| （二）来自境外的捐赠 |    |       |    |
| 其中：来自境外自然人 |    |       |    |



(六) 2017 年度已开展、2018 年计划开展的“服务新农村”项目和其他公益项目

| 项目名称 | 实施地域 | 起止时间 | 项目简介 | 资金总额(万元) | 服务方式(可多选) | 服务领域(可多选) | 项目申请程序 |
|------|------|------|------|----------|-----------|-----------|--------|
|      |      |      |      |          |           |           |        |
|      |      |      |      |          |           |           |        |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无

七、年检审查意见

|            |   |
|------------|---|
| 业务主管单位初审意见 | <p>合格</p> <p>经办人： (单位印鉴)</p> <p>年 月 日</p> |
| 登记管理机构审查意见 | <p>基本合格</p> <p>(印鉴)</p> <p>年 月 日</p>      |

## (2) 2018 年度审计报告

2018 年度是本社团换届年度，财务由安徽安建会计师事务所对 2013-11 至 2018-10 月进行了审计（附审计报告），业务以书面形式报告民政厅社管局。由于换届材料未受理，没有申报。2018 年度审计报告

说明：第五届理事会已于2018年11月10日选举成立，按照《安徽中山画院章程》第五章第36条之规定，现报告由安徽安建会计事务所对第四届理事会法人的财务审计报告，并对该审计报告作以下几点说明：一、本画院自成立以来，因没有稳定的经费来源原因，没有聘设会计岗位，没有实行财务报表制度，财务采取记流水账形式，先后由王俊松、王成功、王晓晖、陈杰等4人代理（注：4人均不拿任何报酬）。银行账户基本空设，没有使用过。活动经费主要靠书画家作品酬谢赞助商的方式，原则上不经手现金不做账。二、本画院注册资金为3万元，是合肥民营企业王绍华1999年12月赞助。2004年3月，王俊松在移交财务手续时，3万元已还给王绍华，账面上没有注册资金。2009年1月，王成功辞职，离职时没有交结账。2010年社团管理局成立后开始实行年审制度，2012年5月，在西递召开的三届五次院务会议上通过了收取会费的决定。三、本院办公地址2004年前设在合肥淝河路凤巢园，2007年前设在省民革宣传部，2009年前设在长江路供电局六楼，2011年前设在省委边小花园二楼，2011年3月后设在包河大道1192号4楼。从画院成立至今，在办公用房费上主要依靠企业家赞助。

四、固定资产折算方面，本画院先后两次置办过办公设备，2006年秋经王成功手购买过沙发桌椅等，几次搬家后基本破损报废。2011年初，王贵平赞助购置办公桌，2016年春节前将其搬至合肥北郊半岛一号地下室，现历经两年已没有价值，会计事务所已审计报废。参展书画作品原本不多，原则上全部交赞助商，没有存留。

五、关于无形资产。2015年，因本画院的注册资金无，年审过不去，将“安徽中山画院”作为艺术品牌，价值50万无形资产。这次会计事务所审计特别指出，必须要国家承认的权威机构评估的品牌，方能列为无形资产。

以上说明于2018年11月10日前后，分别向常务理事会议和换届大会书面报告。

#### 附1 社会团体费标准备案表

|                          |  |
|--------------------------|--|
| 社团名称                     | 安徽中山画院（公章）   |
| 会费标准                     | 2019年1月以后批准入院会员每年缴纳会费60元；入会一次性交5年会费300元。<br>分支机构每年缴纳会费10000元人民币。   |
| 会员大会或会员代表大会表决通过的形式、结果等情况 | 2018年11月10日安徽中山画院5届换届代表大会以无记名投票形式（54名代表参加选举，52名同意，2名弃权）通过。<br><br>会议决定，2019年起撤销分院设置，按管理部门要求设置分支机构，缴纳的会费要建账，主要用于为会员服务和行政业务开支。 |

|                                    |                                  |
|------------------------------------|----------------------------------|
| 办公室主任签字：<br>孙永杰<br><br>2018年12月21日 | 法人代表签字：<br>陈杰<br><br>2018年12月21日 |
|------------------------------------|----------------------------------|

根据安徽省民政厅、财政厅《关于调整社会团体会费政策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关于进一步明确社会团体会费政策的通知》文件规定，社会团体制定或修改会费标准，须召开会员代表大会，并 2/3 以上会员或会员代表出席，采取无记名投票方式，经出席会议或会员代表 1/2 以上表决通过。通过的会费标准决议，报送业务主管单位、登记管理机关和财政部门备案。

附 2：会计事务所审计报告原件

14、本社团没有领用过财政票据（或收据）

15、本社团对外投资协议（或项目）：无。

16、本社团重大决策：无。

17、本社团近年没有开展公益活动和募捐

18、本社团 2018 年 11 月至今未收取任何费用（见本社团银行账号无来往账目）。

安徽中山画院（盖章）

法人签名

2019-11-29

# 安徽中山画院

皖中画字（2019）018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1340000MJA500758G

## 关于换届备案有关材料情况的报告

按照业务主管省文联组联处要求，现对本社团第五届换届大会代表和当选的理事会成员政治态度和廉洁自律情况报告如下：一、本社团现有在册会员 217 名，选举五届换届大会代表 79 名，经换届筹备领导小组审查，全体代表在政治立场态度上与中央保持一致，廉洁自律上没有发现问题，条件合格；二、依据监管部门省民政厅要求和《安徽中山画院章程》规定，本社团理事会和领导班子全体成员候选人在政治立场态度上与中央保持一致，廉洁自律上没有发现问题，条件合格，经全体代表投票选举当选，程序合格。

特此报告

安徽中山画院

2019年12月24日

报：安徽省民政厅社管局、安徽省文联组联部